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合成



## 第一部：残酷之极的谋杀

在记述许多奇异和不可思议的事情中，从来也没有一次，像这一次那样难以下笔，这件事情，有着好几个头绪，每一个头绪都同样重要，对整个事情的发展同样重要，使人不知如何开始才好。

还是从裴达教授的迟到开始比较好。

裴达教授从来不迟到，他是一个生活极有规律的人，他十分重视这一点，以致他到了五十岁，还不结婚，理由很特别、也很简单：怕在生活中突然多了一个女人之后，规律不能再继续下去。

裴达教授有一只他不离身的怀表，那怀表的报时，几乎绝对准确，他做任何事都依时依刻，绝不差分毫，大学中每一个人都知道，当他那辆黑色的旧式汽车驶进来时，一定是八时五十二分。

所以，任何人都可能迟到，唯有裴达教授，绝不会迟到。

但是，裴达教授迟到了。

那天，八时五十五分，裴达教授的车子还没有来，所有关心裴达教授的人，已在议论纷纷。到了九时正，选读裴达教授主讲的“生物遗传学”的学生，挤满了教室，裴达教授还未曾出现！人人都极其的讶异，因为这是从来也未有过的事。

学生在议论了一阵之后，推出代表到校务处去，要求到裴达教授的住所去探望他，校务主任也答应了学生的要求，因为学校当局也感到同样奇怪。

但是，就在那时候，裴达教授的黑汽车，驶进学校的大门，车子停下，从校务处的办公室窗中，可以看到裴达教授打开车门，走了出来。

立时有很多人向裴达教授迎去，裴达教授迟到，这事情实在太不寻常了，每一个人都想知道他迟到的原因。但是裴达教授未曾回答任何人的问题，笔直地向课室走去。

在校务室中的学生代表，连忙离开了校务室，奔回课室去，裴达教授站上了讲台，他不但破例地迟到，而且，他双手竟空空如也，而未曾带着他那只从不离手的，塞满了讲义、文件的公文包。

他的头发凌乱。他面上的神情，虽然和经常一样地严肃，但是却苍白得可怕。

学生本来想问问他为甚么迟到，可是看到他的神情如此之骇人，却也没有人敢开口。

整个课室中，变得鸦雀无声，然后，听到裴达教授咳嗽了一声，清了清喉咙：“对不起，我……我……迟到了！”

裴达教授一生为人之中，可能从来也没有将“我”字和“迟到”这两个字连在一起过，是以他讲得不流利，听来有点不顺耳。

学生们每一个都现出了一个微笑，表示教授迟到，并不是一件甚么大事。裴达教授在讲了一句之后，却又僵住了，不知讲甚么才好。

因为他没有了公文包，没有了讲义，那使他不知如何开始讲课才好，他手足无措了片刻，突然“砰”地一拳，重重地敲在讲台之上。

那一下突如其来的动作，将所有学生吓了一跳，只听得裴达教授突然大声道：“人类的劣根性，不得到彻底的改造，任何科学成就，都只足以助

长犯罪，而不能使人类进步！”

裴达教授平时除了教授他主讲的课程之外，是很少发甚么议论的，此际他突然大讲题外话，而且出言惊人，这更使得学生惊愕。

在几十个大学生中，必然有几个特别欢喜和教授辩论的，立时有一个学生站了起来：“裴达教授，你认为人类当前要务，并不是急速地发展科学，而更重要的是教育？”

“不是！不是！”裴达教授连连地敲打着讲台，他激动的神情，从未有过。一个生活有规律的人，大多数理智，极少冲动，可是这时，裴达教授却激动得近乎完全丧失了理智，他大声嚷叫着：“我的意思是，一件微小的犯罪，能破坏一个科学家毕生的工作，谁知道那犯罪者是甚么人？他可能是一个童犯，可能是一个一点知识也没有的人，可是他的破坏力——”

裴达教授讲到这里，剧烈地喘咳了起来。

就在这时，校务主任和大学副校长，一齐走进了课室来，学生都知道，副校长也是一个知名的学者，而且是裴达教授的好朋友。

副校长来到了裴达教授的身边，伸手拍着他的肩头：“老朋友，我十分同情你。”

裴达教授仍然咳着，副校长又道：“你最好先休息休息，来，我们一齐去看看，是不是可以补救，以及如何补救！”

副校长半拉半拖地将裴达教授带出了课室，校务主任站上了讲台，宣布道：“各位同学，裴达教授的课程，暂时停止，因为他受了重大打击，现今的精神状态，不适宜授课。”

学生中立时有人叫道：“他受了甚么打击？”

校务主任叹了一口气：“正如刚才裴达教授所说的，一个普通的犯罪者，毁了一个科学家一生的工作。昨天晚上，教授的实验室，被一个或两三个小偷弄破窗子，爬了进去，当小偷发现实验室中没有甚么值钱的东西之际，就将实验室彻底破坏，我也不知道破坏的程度，但据警方人员说，破坏得非常彻底，教授的全部实验纪录，都不复存在！”

所有的学生都不出声，大部分现出了愤怒的神情。因为他们全知道裴达教授的实验室在科学上的价值。蛋白质的化学分析在他的实验室中完成；酶的初步分类，在他的实验室中完成；还有许许多多生物学上的重大的进展，在他的实验室中完成。

一个国际科学基金协会，有鉴于裴达教授的科学研究的成绩，曾拨钜款来增添他实验室的设备，是以他的实验室堪称世界一流水准。

学生自然也知道那实验室在裴达教授心目中的地位，因为平时，只有成绩最好的学生，才能获准进他的实验室去，做他的实验初级助手。而曾经去过他实验室的人也都知道，在他的实验室中，即使讲话讲得略为大声一些，那么，下次就休想再有机会进入他的实验室！

而如今，他的实验室，连同他的实验纪录都被毁了，那对裴达教授来说，可以说是致命的打击。

当时，所有在这个课室中的学生，似乎都有一种预感：以后，可能再也听不到裴达教授来授课了。当然，当时并没有人说出这种预感来。

但是，当第二天又发生了变故之后，警方前来调查时，至少有三分之二的人，坚持说他们在昨天，已有了强烈的预感！第二天，所有的报纸上，都以裴达教授的惨事，作为头条新闻：国际著名的生物学教授裴达，在寓所

被谋杀，疑凶贝兴国当场就逮。

那是轰动的大新闻，其所以轰动，不但是因为死者裴达教授是一个知名的人物，而且，还因为疑凶贝兴国，是裴达教授进行研究的得力助手。

而且，贝兴国的年纪很轻，是受过高等教育，而更成为小市民谈论资料的是，贝兴国和裴达教授的同父异母妹妹裴珍妮，正在热恋中，两人订了婚，只等教授新的研究课题，稍有成绩之后，两人便要结婚。

而这件凶杀案，更有一重极其神秘的色彩，那就是警方在案发后，竟封锁了凶案的现场，不许记者去摄影。记者自然纷纷提出责难，警方发言人的回答，也一字不易地被刊登在报上。

那是十分精彩的一篇短短的谈话。警方的发言人道：“凶手是一个冷血的谋杀者，各位，现场的情形，太恐怖，我们不想那种恐怖的情形出现在报纸上，使每一个市民都受到震撼，所以，才要求各位合作，不可摄影，请相信警方，那不为别的原因，只是因为凶手的谋杀行为实在太残酷了！”越是得不到真相的事，便越是会引起更多的传说，于是各种各样的传说，便传了开来，有的说裴达教授的头被切了下来，有的甚至说裴达教授被剥了皮。

说的人，都言之凿凿，仿佛他们都曾亲听到了一样。但是事实上，自案发之后，最精明能干的摄影记者，至多也只能摄到凶宅的外面而已。

至于就逮的疑凶，他的照片，自然登在每张报纸上，看来，他生得很潇洒，眉很浓，鼻也很挺，看来不像是杀人凶手。

但是，谁可能肯定那样说呢？杀人凶手不见得个个在脸上有标志，写着“凶手”两个字。

疑凶贝兴国和裴达教授住在一起，他打电话报警，但在警方人员赶到之后，他却被当作疑凶遭逮捕，警方在搜集证据，准备进行起诉。

整件案子，虽然轰动，但和我扯不上关系。我在公共场合，见过裴达教授一次，那是庆祝裴达教授对西藏绿蝶的生长发育过程有所发现而设的一次酒会，我甚至未曾和他交谈过。

我根本不认识贝兴国，但在案发后，我和白素曾讨论过贝兴国。白素坚持贝兴国不是凶手。我问她为甚么，她说那是她的直觉。

当一个女人开始就用直觉来判断一件事的时候，有经验的丈夫都知道，最好的办法是切莫和她争论，不然将自讨没趣。

所以，对于贝兴国，我们的讨论，也至此为止。

我心中对裴达教授被谋杀一事，颇感兴趣，因为我想不出贝兴国（唯一的疑凶）有甚么谋杀的动机，一件没有动机的谋杀，最难调查。

可是，我也仅止于有兴趣，我并不是警方人员，虽然我认识不少警方的高级人员，但他们等我，并没有甚么好感，有的还和我作对，如负责特别疑难案件的杰克中校（我相信这件案子是由他在处理），所以，我也得不到甚么特别的消息。

但是，我终于和这件案子发生了关系！

那是在一个十分偶然的情况下发生的，不知读者各位是不是还记得小郭这个人。

小郭本来是我挂名作经理的出入口洋行中的职员，为人十分机警，曾跟着我干过一些冒险的勾当，有一次，受了重伤，差点送了命！

在那次伤愈了之后，别人一定要退缩，但是他却不那样想。他说，反正这一条命是捡回来的，就只当这次死了，那又怎样？说甚么也不肯再过平

稳的生活。组织了一个私家侦探事务所，三四年来，业务鼎盛，在一般人的眼中，他已是大名鼎鼎的郭大侦探了！

我在经过他的事务所之时，总喜欢上去坐坐，而小郭也不断和我保持着联系，有许多疑难案件，实际上全是我替他在出主意。

那一天，我记得很清楚，是裴达教授被谋杀后的第三天，我又像经常一样，走进了小郭的事务所，直趋他的办公室，推开了门。

一推开门，我就听到了小郭的声音，他正在向一个二十三四岁的女郎讲着话。

我向那女郎打量了一下，她不算是很美丽，但是却相当吸引人。她的头发短得不能再短，穿着一套深棕色的软皮裙，显得很有活力，正紧抿着嘴，表示她是性格十分坚强，她挺直着身子坐着。

那种情形，使人一看便知道她正遭受到极大的困难，但是她却绝没有向困难屈服的打算！我最欣赏不向困难低头的人，尤其是不向困难低头的女人，是以我并无意打断她和小郭的谈话，我只是向小郭点了点头，便准备退出去。

可是小郭一见到了我，便立时大声叫道：“等一等，我就有空了！”

我看出他的意思，是想借我的来到，快一点将那女郎打发走。所以我就在一张沙发上坐了下来，拿起一本杂志来翻看。

我当然全不注意那本杂志的内容，我只是注意着小郭和那女郎的谈话，小郭摊开手，在拒绝着那女郎的要求：“裴小姐，这件事，我实在无能为力，而且，我想所有的私家侦探，都无能为力的，我劝你还是冷静一点，等候法庭的裁判的好。”

那女郎霍地站了起来，她的神态十分冷静：“我以为世上总有人可以帮助我，却不料我想错了！”

由于那女郎讲得如此冷静，这更使我注意她，我看到她仍然带着那种不屈服的神情，向外走去。

在她走到门口，她的手已握住门柄之际，我忽然起了一种冲动，我想知道这女郎究竟有甚么困难。我本来不是好管闲事的人，但是这女郎所遭到的困难一定极大，亟需要有人帮助她！

所以，我就在那时，站了起来：“小姐，你需要甚么帮助？”

她站了一会，才转过身向我望来，我发现她有看一对很明亮的大眼睛（虽然这时她眼中充满着焦虑），她望了我大约有半分钟。

在这半分钟之内，小郭大约向我做了七八次手势，示意我别去理会那女郎。

但是，对于小郭的手势，我却装着完全看不见，因为我既然决定了要管，就自然非管到底不可。

半分钟之后，那女郎才开了口：“你是甚么人？”

她用那样的口气来问一个真心帮助她的人，实在很不礼貌。但是我却原谅了她，因为那天我穿了一件花上装，使我看来好像是那种专门向漂亮女郎献殷勤，藉以勾搭的人，难怪她对我摆出一副冰冷的态度。

我笑了笑，说出了自己的名字，然后道：“或者，你可以叫我是一个喜欢管闲事的人。”

这位小姐，对我的名字，多少有点印象，她两道十分英气的眉毛，向上扬了一扬：“卫斯理，就是那个自称曾和外星人打交道的人！”

我有点窘：“小姐，这”

我想约略地解释一下，可是她却已打断了我的话头：“谢谢你，我想我的困难之中，是绝不会有外星人在的，谢谢你了。”

我更觉得窘了，我只好摊开手：“小姐，你看，你将一个人的善意，就这样冷冷地推走了。”

那女郎的双眉扬得很高，也冷冷地道：“现在你自然有一片善意，就像那郭大侦探一样，当我才推门进来的时候，他满脸笑容，请我坐下，然后道：小姐，你有甚么疑难的事，只管讲出来，我一定尽力帮忙的！哼，等我将我的困难讲出来之后，他却冷冷地回答你一句：对不起，我无能为力！”

她讲得十分之激动，我并没有打断她的话头。

一直等她讲完之后，我才道：“小姐，你那样说法太不公平，你想，我根本未曾听到你的困难，怎可以武断我不会帮你？”

那女郎摇着头，看来她仍然无意相信我，这时，小郭却说话了，他道：“裴小姐，你的事，如果世上还能有一个人帮助你的话，那么这个人就是卫先生了。”

那女郎的双眉已扬了起来：“你的意思是，他能够证明他无罪么？”

我还不知道她口中的“他”是甚么人，但是我知道这样回答她，总是不会有错的，所以我道：“只要他真是清白的话。”

那女郎一扬首，道：“他是清白的！”

“好的。”我问：“他是谁？”

“他的名字，你一定知道，他叫贝兴国。”

我不禁吸了一口气。贝兴国，那名字我自然知道的，他就是被控谋杀裴达教授的疑凶。

那么，不消说，那女郎就是裴达教授的妹妹裴珍妮了！

我开始感到我自投罗网，使自己卷进了一件十分麻烦的事情中！

见我一时之间，没有回答，裴珍妮冷冷地道：“你可以不理的，卫先生。”

我笑了起来：“你错了，我只不过感到这不是一件容易处理的事情而已。越是难的事，我越是有兴趣，但是你必须知道一点，如果我理了这件事，那么我的责任，便是揭露事实，而不是满足你的主观愿望。”

“你的意思是”

“我的意思是，可能我化了很多时间，作了很多调查，但结果证明你的未婚夫有罪！”

裴珍妮十分坚决地道：“如果真是那样的话，我也一样感激你，但是我说，他是无罪的。”

“请坐，裴小姐，我可以听听你说他无罪的原因么？”

“可以的，理由很简单，我和兴国认识了将近四年了，我知道他不是那样的人。”

“请坐，裴小姐，我可以听听你说他无罪的原因么？”

“我知道，所以我才要人帮助，去找出他无罪的证据来，或者如你所说，找出他有罪的证据来。”

我挺了挺胸，裴珍妮那样说，证明我多管闲事，并没有管错，我道：“他自己怎么说？”

“我不知道。”裴珍妮回答着。

“不知道？那是甚么意思？”

“被警方扣留之后，我还未曾见过他，我好几次要见，都被警方劝阻，警方说他是一个十分危险的人，我不宜见他。”

“岂有此理！”我用力一掌拍在桌上：“警方那样做法完全非法！”

“还有，”裴珍妮说：“警方甚至不让我认尸，他们说大哥死得可怕，劝我别去认尸了。”

我冷笑着道：“双重非法，我会去对付他们，你放心好了，我第一件要做的事，就是去见贝兴国！不论犯了甚么罪，他在被拘留期间，都有权见人，我们是生活在一个文明社会，而绝不是生活在那种随便可以将人拘留，不许人探望的野蛮社会中！”

裴珍妮呼了一口气：“那么我……我甚么时候可以见到他？”

我道：“让我先去和警方接洽，我相信警方那样做，有特别的原因，而不是存心违法，现在，我就是要去找出这特殊的原因来！”

我讲到这里，顿了一顿：“小郭，你替我打电话，找杰克中校联络，由我来和他讲话。”

小郭坐了起来：“杰克中校又要大大的头痛了！”他一面说，一面拿起了电话。

我则向着裴珍妮：“你和裴达教授，不住在一起？你们的关系怎样？”

裴珍妮皱起了双眉：“坦白地说，我不喜欢我的哥哥，他简直不是人……请你别误会，我说他不是人的意思，绝不是说他的行为道德上有甚么不对，而是他太不近人情，他将他自己的生生活，安排得好像是一座机械，任何人都无法忍受！”

裴达教授研究的课题多姿多采，但是他的生活刻板，这是人尽皆知的事，我自然了解裴珍妮的心情。

## 第二部：探访疑凶

我还想再问甚么，但是已听得小郭故意在大声道：“杰克中校，请你等一等，有一个老朋友，要和你讲几句话，你一定喜欢听到他的声音的。”

小郭向我做了个鬼脸，将电话交了给我。

我接过了电话：“你好，中校，我们很久没见面了。”

杰克中校对我的印象一定十分深刻，可能他还时时刻刻想到我，将我大骂一顿，要不然，怎么我才讲了一句话。他就立刻认出那是我的声音了呢？

“卫斯理，是你这……”他叫了起来，但是却未叫出“你这”甚么来，可知他虽然对我没有好感，可是却也不敢得罪我。

我笑了笑，开门见山地道：“是我，中校，裴达教授的案子，由你主理？”

杰克中校的声音很粗：“这不关你的事。”

“你错了，”我立时回答他：“正关我的事，我受疑凶的未婚妻委托，要和疑凶见面，而且，我还受死者的妹妹委托，要来认尸。中校，你知道，这两项，都是正当的法律程序！”

杰克中校“噎”地吸了一口气：“卫斯理，和警方作对，你不会有甚么好处。”

“我绝不想和警方作对，但是我却想知道警方是不是有权改变现行的法律！”

我的话，杰克中校无法辩驳，闷了片刻，才道：“那样吧，你先到我的办公室来，我们面对事实，商量一下。”

“我接受你的邀请，立即就到！”我放下了电话。

我在放下了电话之后，转过身来，向裴珍妮道：“请给你的地址，我好和你随时联络。”

裴珍妮道：“我住在青联会的宿舍，四楼，白天，我在一家中学教音乐。”她把那家中学的名称告诉了我。

我和她一起走出了小郭的事务所，在我们分手的时候，我又说了一句：“请你放心，我一定尽我所能查出真相来。”

我特地那样说，是怕调查的结果，贝兴国真是凶手时，她会受不住打击！

她显然明白我的暗示，勇敢地点了点头：“我明白。”

二十分钟之后，我已和杰克中校隔着他那巨大的办公桌，面对面地坐着。

我并不是第一次来杰克中校的办公室，但是这一次，气氛却多少有些不同。

我和杰克中校之外，另外还有好几个高级警官在。我一坐下，杰克中校便道：“卫斯理，你不能见贝兴国。”

“法律根据是甚么？”我有恃无恐地问。

“根据监狱方面的纪录，有一次，你去探访一个即将行刑的死囚，结果，你是去帮助死囚越狱的，你和他一齐逃出了监狱！”杰克中校讲得振振有词。

我呆了一呆，杰克中校倒不是胡言乱语的，的确是有过那样一件事，那件事，详细记叙在题为“不死药”的故事中。

但是我立时抗声道：“中校，你错了，如果我协助死囚逃狱，我现在应该在监狱中，这件事，我是受胁迫的，后来已证明是清白了！”

杰克中校狡猾地笑了起来：“那么，你有甚么保证，可以保证你不再受人胁迫呢？我们认为这件案子的疑凶是一个十分危险的人，在警方调查时期，他不适宜见任何人。”

杰克中校的理由，好像很充分，但我却非见到贝兴国不可！

我冷冷地道：“中校，我知道你不让人见到贝兴国，一定是有原因，但是我决计不认为你那样的做法很聪明。你知道我和报界的关系，也知道报界正因为得不到这件案子的消息而感到焦躁”

我的话还未讲完，杰克中校已然吼叫了起来，道：“你这卑鄙的家伙，你竟敢威胁我？”

“我绝不是威胁你，我只不过想知道事情的真相，和见一见贝兴国。还有，裴珍妮还要我陪她来认尸，这是一定要的手续！”

杰克中校气得讲不出话来，一个警官走过来打圆场：“卫先生，请你原谅，这件案子，警方目前感到十分棘手！”

我奇道：“疑凶已然就逮了，还有甚么扎手的？”

那警官叹了一口气：“卫先生，这是世界犯罪史上从来也没有过的犯罪案，凶手所使用的手段之残忍，是难以形容，我们深恐真相公布出去，对社会有极其不利的影响，是以我们才严守秘密。”我立时道：“我也可以保守秘



密。我是受裴珍妮的委托前来的。裴珍妮和死者、疑凶都有着密切的关系，死者是她的哥哥，疑凶是她的未婚夫，难道也不能知道此事真相？”

杰克中校冷笑着道：“是她想知道，还是你自己想知道？”

我也冷冷地道：“她想，我也想。”

杰克中校突然站了起来，看他的神情，像是想重重地击我一拳。

但是，他无可奈何。虽然有大套理由，但我的要求，是极其正当。所以，他恶狠狠地瞪了我好一会，才道：“好的，但是你见贝兴国的时间，不能超过十分钟。”

我立时答应：“可以。”

杰克中校又威胁着我：“他在特别看管之下，是一个极其危险的人，我警告过你别去见他，如果你因之而发生了意外，我们绝不负责。”

我来此的目的，是要见贝兴国，只要能见到他，任何恐吓的话不能将我吓倒，所以，对于杰克中校的话，只是毫不在乎地耸了耸肩。

杰克中校开门向外走去：“跟我来，他一直被扣押在总部的拘留室中。”

我跟着他走出了办公室，搭升降机到了地下室，一到地道走廊，来到了一扇门前。

在那扇门前，一共有四个警员守着，看到了杰克中校，一齐行敬礼。

杰克中校问道：“他怎样？”

一个警员回答道：“他很平静。”

“先看看他。”杰克吩咐着。

另一个警员移开了墙上的一扇木门，现出一只电视机来，他按下了一个掣。电视萤光幕上出现了杂乱的线条，接着便看到了一个人，坐在一间小小的囚室中。

那人低着头，双手一齐按在额上，一动也不动，看来像是正在沉思。从电视萤光幕上看来，他的脸面，看得不怎么真切，但是我还是一眼便认出他正是贝兴国！

杰克中校也注视着萤光幕，他看了一会，伸手关掉了电视，转过头来问我：“你仍然坚持要去见他？”

我感到好笑：“当然是，你认识我也不止一天了，甚么时候我会轻易改变我的决定？”

杰克中校沉声道：“那你必须明白，由于他是一个十分危险的人，在你走进之后，我们仍然要将门锁上，在囚室内，究竟会发生甚么事，我们一概不负责！”

杰克中校的话，使我觉得十分不耐烦，我拍着他的肩头：“中校，甚么时候起你变成喋喋不休的老太婆了？打开门，让我进去！”

杰克“哼”地一声，颇有我不知死活，他将眼看着我吃亏的神情。

一个守卫的警员，将钥匙伸进了锁孔，杰克中校道：“你在门口等着，门一开，你就闪身进去，我们立时要将门关上！”

我总觉得杰克中校太紧张了，贝兴国是一个知识分子，就算是他行凶杀害了裴达教授，那也必然另有原因，他看来不像是一个疯子，又怎会无缘无故，加害一个素不相识，怀着好意来探望他的人？

所以，我只是耸了耸肩，向门口走去。我走到了门口，那警员恰好打开了锁，他神情紧张地道：“进去，快进去！”他打开了门，我一闪身，便走了进去，我才一进去，门又被锁上。

我背着门站着，贝兴国仍然坐在那囚车之上，但是他却不再用双手撑着头，而是抬起头，向我望来，他神情憔悴，面色苍白，眼神散乱。

他抬起头，就以那种似睡非睡，似醒非醒的眼神打量着我，然后，用一种听来十分疲倦的声音，向我发问：“你是甚么人？”

我走前几步：“你被捕后，除了警方人员之外，没有别人能和你接触，我是裴珍妮请我来看你的。”

他仍然坐着：“你来有甚么目的？”

他那样问我，使我有愕然：“裴小姐认为你无辜，我受她所托，来弄清事情的真相，当然，我首先想知道，当天晚上的情形，只有你和裴达教授

“我本来是想说“只有你和裴达教授住在一起，所以那天晚上凶案的发生情形，也只有你能详细地叙述”的。可是，我才讲出了“裴达教授”四个字，贝兴国突然站了起来！

在一刹那间，他整个人都变了样，只见他的双眼之中，射出了凶狠之极的光芒，他的双手也扬了起来，他的十指可怕地钩着，他的手指是如此的出力，以致他的指骨骨节，在格格作响。

我虽然不怕他对我袭击，可是突然之间，他从一个沮丧、憔悴的人，而变得如此凶相，也使我为之骇然。

我连忙后退了一步，贝兴国面上的肌肉，也开始扭曲。这时候，他看来简直是一头狼，一条毒蛇，或是别的甚么野兽，而不是一个人！

从那样的神情看来，他心中对裴达教授的恨意，难以形容！

因为，若不是恨极了一个人，决计不会听到了那人的名字之后，现出如此狞恶可怕，凶狠骇人的神态来的。

贝兴国一定不止是恨裴达教授，而且，那种仇恨，一定还毒怨之极、深刻之极！

如果我是陪审员，一看到贝兴国在提及裴达教授的名字后，便现出如此狞恶可怖的神态，即使警方的证据薄弱，也会认定他是凶手！

我此际站在贝兴国的面前，就感到他屈成钩状的手指，随时可以向我的颈际插来！他不但忽然之间，变得那样可怕，而且，还发出粗重的喘息声来，厉声道：“别在我的面前，提及他的名字，记得，别再提及！”

我呆了一呆，但是我随即道：“裴达教授是一个好人”

我是故意那样说的，我之所以故意那样说，是想看看贝兴国对裴达教授的怀恨，究竟到了甚么样的程度？

我的话才一出口，自贝兴国的口中，便发出一下怒吼声，他向我直冲过来，双手向我的头际疾插！从他指节所发出的那种“格格”声听来，如果我的头颈被他插中，他一定会毫不犹豫地将我颈骨扭断！

我早有了准备，就在他向我冲来之际，我身子向旁一闪，便已避了开去。而他向前冲来的势子实在太急，以致令得他的双手。“砰”地一声，重重地撞在门上！

而我在一闪之后，便已经转到了他的背后，在他的肩头上拍了一拍。

他倏地转过身，我用力一掌，那一掌，向他脸上掴去，那一掌，掴得他的身子一侧，向地上跌下去。

我满以为我一掌将他掴得跌倒在地，那可以令得他较为清醒一些，但是，意料不到，贝兴国一倒地之后，竟突然张口向我的小腿咬来！

我吓了老大一跳，我和各种各样的人动过手，其中不乏武术高手，可是却从来没有人向我张口便咬的！

我连忙一缩脚，避开了他那一咬，我只听得他上下两排牙齿相碰时的那“得”的一声，我跳到了门边，叫道：“快走开！快走开！”

杰克中校分明是用电视机在注意着囚室内的情形，我一叫，门便打开了，但是我向后退去之际，贝兴国又向我扑来！

我知道是绝不能让贝兴国冲出囚室，他如果一出了囚室，会向警员袭击，而向警员袭击的结果，必然是死在乱枪之下！

他如果死在乱枪之下，那么事实的真相，也就永难为人所知了！

老实说，我在那时，对贝兴国杀害裴达教授这一点，没有多大的怀疑，但是我总觉得，事情总多少还有一点蹊跷的地方！

而且，如果是贝兴国行凶的话，那么不让他接受法律的审判，而让他死在乱枪之中，也决不公平。所以，为了阻止他冲出囚室来，我飞起左足踢向他！那一脚，踢得他向后直跌了出去！

那一脚，正踢在贝兴国的胸口，令得他的身子，猛地向后仰去，而我也趁着那一刹那的时机，缩出了门，用力将门推上！我才推上了门之后，手按在门口，想起刚才的事，还在不住喘气。

杰克中校的声音，在我身后，冷冷地传了过来：“你现在相信我的话了？”

我转过身去，将他的身子推开了些，望向那具电视机，我只见贝兴国正从地上，慢慢地爬了起来，他瞪着门，虽然在电视机上，但仍然可以看出他的双眼之中，充满了恶毒的神色！

我不禁吸了一口凉气，失声道：“天，他和裴达教授之间，究竟有着甚么深仇大恨？”

我转过头去，又向杰克中校叙述看我和贝兴国会面的情形：“我只不过在他面前提起了裴达教授的名字，他就几乎要将我扼死！”

杰克中校并不回答我的话，只是招手令一位警官走了过来。当那位警官来到了他的身前之际，他伸手翻开了那警官的衣领。

### 第三部：坚信爱人不是凶手

在那警官的头际，有着好几个青瘀的指印！

杰克中校道：“你算是避得快，他避得慢了些，结果就那样。当时，贝兴国就几乎死在乱枪之下，现在，你还想怎样？”

我向电视机看去，贝兴国又在囚床上躺了下来，背向着门，我苦笑了一下：“裴达教授的尸体”

“我可以带你去看，如果你对一具死得如此可怕的尸体有兴趣，但是我绝不认为应该让裴珍妮认尸。除非我们想裴珍妮因为震慑而变成一个神经失常的人！”

他提到了“神经失常的人”，这令得我心中一动，我忙问道：“中校，你没有怀疑他是一个疯子？他有没有接受过专家的检查？”

“有的，他已经过了六个著名的专家检查。”

“专家的意见怎样？”

“那六名专家都说他是一个正常的人，不是疯子，但是也都认为他情绪的炽烈，绝不是常人所有。”

我忙道：“那么，是不是可以说，当他在情绪激动的时候，他处于疯狂状态？”

“绝不，所谓疯狂状态，是一个人绝不知道自己在做甚么，或者不知道自己做了那样的事情之后，会有甚么样的后果。但是贝兴国却不是，他明知自己在做甚么，也知道自己在做了这作事的后果，他只是用一种极其炽烈的情绪，来推动、完成这件事，而在他那种情绪之下，他完成那件事的手法，常人不敢想像，但那并不等于他疯狂！”

杰克中校对于贝兴国的精神状态，解说得非常明白，我也没有别的问题可问，只是叹了一口气：“为了向裴珍妮有所交代，我还是想看看裴达教授的尸体。”

大约因为杰克中校看出我和他的想法，基本上已没有甚么距离，所以立时答应了我的要求：“好的，我可以和你一齐去。”我们一共五个人一齐到殓房去，但到殓房管理员拉开冻藏尸体的门柜后，所有人包括管理员在内，都一齐转过了身去。

裴达教授的尸体在长柜中，盖着白布。长柜一拉了开来，便散发着阵阵寒气，令得我也不由自主，微微地发起抖来。

掩盖尸体的白布，十分洁白，上面有一层薄薄的霜花，当长柜拉了开来之后，那层薄霜花立时开始溶化，变成了细小的，亮晶晶的水珠。

我缓缓地吸了一口气，抓住了白布的一角，将白布揭了开来。

我并不是一个胆小的人，也绝不是一个没有见过死人的人，可是，当我将白布揭到了一半，只露出了裴达教授的上半身，我的双手，便不由自主地发软，而白布也自我的指缝中滑了下来。

裴达教授的下半身，仍然被白布盖着，就只看到他的上半身。

但是那已经够了，我虽然是看到他的上半身，也已经够了，真的够了！

裴达教授的头，已整个变了形，在他的左眼眶中，已没有了眼珠子，那可能是整个头颅变形时被挤出来的，左眼眶成为一个深洞。

而我也绝没有办法弄得明白，甚么力量能使一个人的头部，变得如此之扁，如此之长，像是有一个几百磅的铁链不断敲击过一样。

裴达教授在临死之前，一定忍受着极大的痛苦，他的上下两排牙齿，紧紧地咬着他自己的舌头，以致他的舌尖肿成了球形，经过了冷藏之后，那是一个紫黑色的小球。他的头际，有一个十分巨大的伤口，令得他的喉管和气管，都露在外面。

他至少有七根肋骨被折断，而断了的肋骨，顶穿了皮肉，可怖之极。

他的下半身还受了些甚么伤害，我看不到，但是我不想看了，真的受够了。我连忙转过身来，不住地喘着气：“行了，我看到了，中校，我同意你的说法，裴珍妮不适宜来认尸。”

杰克中校并没有讥笑我，只是道：“请你将白布盖上，没有人愿意多看他一眼。”

我很谅解中校那样的说法，因为我也不想多看一眼。白布既然是由我揭开的，自然也应该由我来盖上。我再转过身去，盖上了白布。

而在盖上了白布的一刹那，我又看到，裴达教授的两只耳朵，都被撕下了一半来，那一定是硬生生用力将之扯下来的，因为在快要跌落的耳朵上，都连着一大片冻硬的皮肉！

我竭力忍住了要呕吐的感觉，转过身去。

杰克中校已向藏尸室外走去，我连忙跟在他的后面。我们一起走出了验房的大门，杰克中校才道：“现在你明白警方的用心了？”

我点了点头，道：“完全明白。”

杰克中校想了一会：“希望你能够技巧地向裴珍妮小姐解释警方的措施，实在是不得已的苦衷。”

那并不是一件容易做到的事，但是我感到我有责任做到这一点，是以我点头道：“自然，我会讲明一切——技巧地说明。”

杰克中校叹了一口气：“太可怕了，警方感到这件事棘手，因为案件一定要公开审讯。

一公开。那种狠毒的谋杀，对社会所引起的影响，实在太大了！这是一个人所能做出这最凶恶、最无血性的行为，你一定同意吧？”

我苦笑着：“谁知道呢？中校，别忘记在几亿年之前，人和别的食肉动物，没有分别。”

杰克大声叫道：“可是，现在我们是人了，我们是人，而不是兽！”

我默默无语，只是低头疾行，我的心中十分乱，以致我不知是甚么时候和杰克中校分了手。当我发现只有我一个人的时候，我已离开验房很远了。

我站在街边，呆立了很久，才召了一辆计程车，向裴珍妮任教的那所学校去。

那是一家规模相当大的女子中学，我在传达室中表示要见裴珍妮小姐，传达将我带到了会客室中，我等了不过五分钟，裴珍妮就来了。

她直向我走来，急急地道：“怎么样？怎么样？”

我问她：“裴小姐，你……有空么？我们能不能出去说，我怕要相当时间，才能讲完我要说的话。”

裴珍妮呆了一呆：“可以，但是我要去稍作安排，你等我。”

我在沙发上坐了下来，寻思着如何把经过告诉她。没有等多久，她便挽一件杏黄色的外套，提着手提包，在门口站定：“我们走吧！”

我和她一起出了校门，顺着斜路，向下走去，我先道：“裴小姐，我见到了你的未婚夫贝先生。”

裴珍妮“啊”地一声：“他好么？他看来怎样？我可以去见他？”

我缓缓地道：“裴小姐，我要先问你一件事，你要照实回答我。”

“请说。”裴珍妮睁大了眼。

“在贝兴国和你哥哥之间，有着甚么深仇大恨？”

裴珍妮呆了一呆，自他的脸上，现出了十分不高兴的神色来，道：“卫先生，我不明白你为甚么那样问。”

“我必须那样问，当我见到他的时候，我才一提到裴达教授的名字，就几乎被他扼死！”

裴珍妮吃惊地停了下来：“你一定弄错了，见到的不是贝兴国！”

我用十分坚定的语气道：“裴小姐，别在这个问题上和我争论，那是我亲身的经历！”

裴珍妮瞪视着我，不说话。

我道：“回答我刚才的问题。”

裴珍妮道：“没有仇恨，他们之间只有合作，兴国是我哥哥的学生，由学生而变成他的研究助手，你该知道我哥哥的为人，连我都不准进他的研究室，他会选择兴国做他的研究助手，他们之间，一定合作得十分好，怎会有仇恨？”

我又问道：“在别的方面，譬如说，你和贝兴国的婚姻，教授他”

裴珍妮不等我讲完，便道：“哥哥是一个受过高等教育的人，任何有知识的人，都不会干涉别人的婚姻！”

裴珍妮给我的答案，是我早已料到的，因为我也想不出在贝兴国和裴达教授之间有甚么仇恨。这个问题，可能只有贝兴国一个人回答得出，但是贝兴国看来绝不会说。

我默默地向前走着，裴珍妮道：“你见了他，一点没有结果？他是无辜的，你应该相信我，真的，他无辜！”

我的心中感到十分难过，我沉声道：“裴小姐，你应该相信警方的处理，他……用极残酷的方法，杀害了裴达教授！”

后一句话，我绝不愿意说出口来。

但是，我既然感到事实的情形确是如此，却也没有法子不讲出来。

裴珍妮再次站定，她冷笑着：“你的意思是，你的调查已到此为止？”

“裴小姐，你答应过我，勇敢地接受事实的。”

“是的，我会勇敢地接受事实，但是你所说的，根本不是事实，你甚至于不能告诉我，兴国为甚么要杀死我的哥哥，他的动机是甚么？”

“是仇恨，小姐。”

我叹了一口气，我答不上这个问题来，而且，裴珍妮的神情如此激动，我发觉我不能再和她多谈甚么了。裴珍妮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渐渐恢复了镇定：“对不起，我太激动，有一件事，你和警方，都不应该忽略。”

我对于这件事的事实，已不存有改变看法的想头，只是顺口道：“甚么事？”

裴珍妮道：“在我哥哥被杀害的前一天，他的实验室被人捣毁破坏，你应该知道。”

“是的，我知道。”

“那天晚上，贝兴国却和我在一起，我们参加了一个音乐会，离开了音乐会之后，又去参加一个私人的舞会，直到天亮才回去。破坏实验室的是甚么人，警方为甚么不注意这件事？”

我道：“那可能是几个小偷干的事，也有可能是实验室破坏的那晚，贝兴国不在，所以教授迁怒于他，他们两人可能那样才起了争执。”

“可能！可能！”裴珍妮突然尖叫了起来，引得好几个途人向她望来：“你只会讲可能，连你自己也不能肯定的事，你却要强迫我接受，你这个人！”

裴珍妮的话，说得再不客气也没有了，但是我却并不怪她。

我非但不怪她，反倒感到了内疚，我的确是太快推卸责任，我也决定再作进一步的调查，是以我道：“你说得对，我决定得太草率了！”

裴珍妮显然料不到我会那样回答她，她歉然道：“我说得……太过分了。”

“不，你说得对，我还要去调查，而且，我一定十分尊重你的意见。”

裴珍妮叹了一口气：“请你原谅我的固执，兴国并没有亲人，他是在孤儿

院中长大，自己苦学成功。如果世界上有人了解他的话，我就是了解他的人，他决不会杀人，更不会杀他所敬爱的人！”

我呆了半晌，才道：“你说得对，至少我也承认其中另有曲折，我想，可以找出真相来。”

裴珍妮道：“真抱歉，我一点也不能帮你。”

我想起了贝兴国要杀人的样子，和死得如此之惨的裴达教授，像裴珍妮那样清雅、有教养的人，自然和这种野蛮而无人性的谋杀，离得越远越好！

是我忙道：“裴小姐，你既然已将事情交给了我，那么就请你信任我，你千万别再有甚么行动，你……尽可能不要再理会这件事，除非警方主动来找你，你要知道，那是一件十分可怕的谋杀！”

裴珍妮的脸色变得苍白了，她道：“那么，凶手会不会对我……”

裴珍妮那样问我，可知道她的心中，确确实实，不以为贝兴国是凶手！

我略想了一想，就回答她：“你不会有危险，如果另有凶手，那么，如今一定正欣庆有人顶了他的罪，除非他是一个白痴，否则他决计不会再轻举妄动。”

裴珍妮点头，我们已来到了一条十分繁华的街道上，我送她上了计程车之后，我大步向前走去，遇到第一个公众电话亭，走了进去。

我打电话给杰克中校。

杰克中校似乎不怎欢迎我打电话给他，他有点不耐烦地问道：“又有甚么事？”

“没有甚么，还是裴达教授的案子，我和裴珍妮才分手，她仍然坚信贝兴国无辜。”

“嘿嘿，”杰克中校笑了起来：“你才和贝兴国见过面，你不是小孩子了，你可以自己作出判断的。”

“裴珍妮提及裴达教授被谋杀前的一天晚上，实验室被破坏的事，她认为这件事，和谋杀案有一定联系，而那一晚上，贝兴国有不在现场的证据。”

“卫斯理，一个深谋远虑的凶手，是懂得何时是最好的下手时间！”

我苦笑，杰克中校认为实验室被破坏，和裴达教授的被杀，就算是有关系的话，也不过是凶手利用了这意外作为他行凶的掩饰口

当然，这样的推断十分有理由，也大有可能，但是我却还是提出了我的要求，我道：“中校，可不可以让我到裴达教授的住所去看一看，顺便看看他的实验室的被破坏的程度？”

杰克立时答覆了我的要求。他的答覆，只是极其坚决的两个字：“不能！”

我还想说甚么，但是杰克却已将电话挂上了。

那时正是下午，阳光十分好，我心中实在有点后悔，如果我不是恰好在小郭那里碰到了裴珍妮，那么我现在一定和街上所有人一样，在享受着阳光，心情轻松，说不定我在野外憩息，享受大自然的风光。

但如今，我正为这样一件可怕的谋杀案在伤脑筋，而且得不到任何线索！

我在电话亭旁站了一会，慢慢地踱着，半小时之后，我回到了家中。

我在阳台上坐了下来，一言不发，白素来到了我的身边：“看你，两条眉快打结了，有甚么事？”

我道：“我见到了裴珍妮。”

“裴珍妮？那是谁？”她问。

“就是裴达教授的妹妹。”我接着将我见到了裴珍妮的事，和她讲了一遍。

她听完之后，立即道：“如果你认为一定要去看看裴达教授的住所和他的实验室，你可以偷进去！”

“不行啊，警方派了人守着，不准人接近。”

白素微笑了起来：“我想，警方虽然派了专人看守着，但主要的目的，是为了防止新闻记者或是闲人，却不是为了防止你这样偷入屋子专家，所以

“

不等她讲完，我已疾跳了起来：“所以，我有足够的机会偷进去！”

她笑着：“对了，可是我不希望你被抓住。”

我吻了她一下：“我会小心！”

那时，我真后悔为甚么离开了电话亭之后，会耽搁了那么多时间，如果杰克中校也想到这一点，而加派警员的话，那么我就会遇到困难了。

我立时冲下了楼梯，奔出了门，驾着车，向裴达教授的住所驶去。

裴达教授的住所在郊外，在将到目的地时，我放慢速度，驶过了裴达教授的那所房子。

那是一所小洋房，洋房的本身不算大，但是紧挨着洋房的，前是一幢方形的建筑物，那方形的建筑物十分大，前半部全是玻璃，是培养植物的暖房，我驾车经过时，只看到玻璃十之八九都已破碎。

在围墙之外，有两个警员守着，围墙的转角处，又有两个警员。我不知道屋内是不是还有警员，但是从屋外的情形来看，要偷进去，倒也不是难事。

车子继续驶出了几百码，转了一个弯，才停了下来，然后，打量了一下形势，从一条小路上，向裴达教授的住所走去。

翻过了一些山坡，很快来到了那幢房子的后面，后面也有两个警员在，但是那两个警员，显然还要负责照料另一面围墙，他们时不时向外走去，我大概有一分钟的时间可以利用。

而一分钟的时间，对我来说，可以翻过一堵二十尺的围墙了，现在，那围墙只有八尺高。

我小心地向前逼近，到了离围墙只有五六码的矮树丛中，伏了下来，等着。等到那两名警员转过了墙角，我就飞奔而出，不到四十秒钟，我已经翻过了墙，跳了下来，落在后院之中。

我拍了拍身上的灰，来到屋子的后门处，后门并没有锁着，推了一推，应手而开，我立时闪身而入，又将门轻轻掩上，然后才转过身来。

而当我转过身来时，我不禁呆住了。

我立时知道，偷进裴达教授的住所，是一件极有意义的事，因为单是看到眼前的情形，已有收获。

我相信在凶案发生之后，警方未曾移动过屋中的一切，那是警方要派人看守屋子，不让人接近的缘故。因为屋子中的一切，全都遭到了可怕的破坏！

那破坏是如此之甚，我一眼看去，就立时怀疑是不是少数人所能做出来！

我此际进了后门，在一间厨房之中，厨房中的一切全被捣毁，非但如此，而且墙上的白瓷砖，也有一半以上被撬了下来，跌碎在地上。

那实在是一种毫无目的的破坏，正因为如此，是以也格外令人不寒而



栗。

从厨房通向走廊的门，被劈开了两半，一半倒在地上，是以我可以直看到走廊上的情形，墙上的墙纸，全被撕下，而且墙上还有许多窟窿，看来好像是用鹤嘴锄敲打出来的。我踏着满地的碎碗碎碟，通过了厨房，走出了那扇门，通过了走廊，来到了餐厅，我所看到的情形，更加令得我瞠目结舌！

一张长方形的桌子，四条脚全都断了，桌面上有不少如同利斧砍过一样的创痕，看来是破坏者终于没有力道将之从中劈开。

所有的椅子，没有一张不是四脚齐折，椅面也全被撕裂，墙上的装饰，一件不剩，一盏吊灯，被摔在屋角，成了一堆碎玻璃，只剩下一根电线，自天花板上垂了下来，看来吊灯是被硬拉下来的。

我继续向前走去，来到了客厅，情形也一样，然后我向楼上走去，几乎没有一处地方，不遭到彻底的破坏。

而那种破坏，毫无例外，都是为破坏而破坏，只有最没有人性的人才做得出。

当我由楼上再回到了客厅中之际，我的心中，不禁生出了极度的怀疑！

我的怀疑是：这样的破坏，绝不是一个人徒手可以做得出来。应该是许多人，而且还有各种各样十分合用的工具，不但如此，这几个人，还一定有着极强的体力，和相当的时间，才能造成那样程度的破坏。

贝兴国一个人，绝对做不到这一点。

眼前的事实，可以得出两个不同的结论，一个是：贝兴国是凶手，他还有好几个同谋；另一个结论则是：贝兴国不是凶手，因为他根本无法造成那样程度的破坏。

同时我也想到，一间屋子中的陈设，受到了那样严重的破坏，所发出的声响，一定十分惊人，睡在这幢房子中的裴达教授和贝兴国，不可能听不到，听到了声响，他们一定会出来。

我在楼上，看到两间卧室，其中有一间自然是属于贝兴国的，那间卧室也遭到了彻底的破坏。这使我又产生另一个疑问：如果贝兴国杀害裴达教授，那么，他将屋子破坏，作为余怒未熄的泄愤，还勉强可说，然而他却是绝没有理由连自己的卧室也破坏无遗！

在他的卧室中，还有一张裴珍妮放大的照片，也被撕成了两半。

而且我也难以想像为甚么凶手要作那样程度的破坏，凶手是要寻找甚么隐藏着的東西？显然不是，有目的的破坏，和无目的的破坏，一看就可以看出来。沙发垫子被割开，可能是为了寻找甚么东西，但是每一只灯胆都打得粉碎，这又是为了甚么？

#### 第四部：自己承认杀人

我在屋子中停留了大约十五分钟，才闪出了大门，我尽量不让守在围墙外的警员发觉，出了客厅，我发现花园中的一切，倒是完整的。

我穿过了花园，从被打破了的玻璃中，进了温室。那温室十分大，在温室中培养的植物，至少有一千多种，但却没有一种被弄得泥翻根露。

我摇着头，到了温室的尽头，推开了一扇门，那是裴达教授实验室中

心部分了，我只是向里面望了一下，没有再走进去。

那一间堪称是世界上最完美的生物实验室，如今，即使叫最有经验的收买破烂者来拣，只怕也拣不出五毛子值钱的东西。

彻头彻尾的破坏，自从我一进来之后，所看到的一切，就只有触目惊心的破坏。

警方不让记者接近屋子，实在是情有可原，因为那样的无意识的破坏，是人性中所有的破坏的一面。人是十分喜欢破坏，为了仇恨，为了妒嫉，为了好奇，为了达到某一种目的，都会有种种的破坏行动，战争所带来的破坏，更是众所周知的事实。

有目的的破坏，和无目的的破坏，全在人性的范畴之内。

然而，那是甚么是人做出来的？若说不是人，甚么野兽能做出那样彻底乾淨的破坏？

我的脑中乱到了极点，甚至无法去想，只好苦笑着，准备退出去。

就在我身子转了一转之际，我看到了一样东西，那是进屋子以来所看到的唯一完整的東西，是以虽然那东西十分普通，也立时吸引了我的注意。

那是一只圆柱形的，约有五十公分高，直径二十公分的玻璃瓶，这种玻璃瓶，用来浸制生物标本，实验室中一定不止一只。

但这一只是完整的。

那一只圆柱形的瓶，在一大堆玻璃的当中，它能保持完整，实在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自然也立时吸引了我的注意。

我连忙踢开了地上的碎玻璃，使我的脚在踏下去时，不致发出异样的嘈声，然后，我向前走去，而当我走近那圆柱形的标本瓶之际，我更是呆住了，几乎不能相信，我看到乃是事实！

别以为我是看到了甚么稀奇古怪的东西，我看到的是极普通的东西，几乎是每一个儿童时期都玩过的蝌蚪！是的，那标本瓶中，约有两寸高的水，和一块拳头大小的鹅卵石。

在水中，大约有十来条蝌蚪在游着！

当我又接近了一些时，我更看到，那十来条蝌蚪，有大半已然生出了四只脚，快要变成小青蛙了。

在一个生物实验室中，发现一个标本瓶，养着十几条蝌蚪，本来不足以大惊小怪，很可能裴达教授养来观察青蛙的生长过程。

但是，在整幢屋子几乎没有一样东西能够保持完整的情形之下，那一瓶蝌蚪却能硕果仅存，这不能不说是一件奇怪之极的事。

我停了片刻，再继续向前走去，到了那标本瓶之前，俯身将标本瓶捧了起来，我发现标本瓶上还贴着一张纸，纸上有四个字写着。

那四个字，笔划生硬，歪歪斜斜，一看便知道是小孩子的字，而那四个字是：“亚昆养的”四字。

“亚昆”，自然是一个人的名字，这个亚昆，不消说，一定是那瓶蝌蚪的主人。

那也没有甚么出奇之处，养蝌蚪，和在瓶上贴一张纸，写明这蝌蚪是属于谁的，这正是小孩子的行径。可是问题却来了，裴达教授未曾结婚，不会有孩子。而他对他的实验室管理之严是人尽皆知，如何会在他的实验室中，有那样孩子气的东西？

而且，亚昆是甚么人？如果他是一个孩子，那么他在甚么地方？在这

件案子中，他担任着甚么角色？他是被害了？还是失踪了？

那是一件十分值得注意的事，至今为止，警方还一直以为只有两个人是和案子有关，一个是死了的裴达教授，另一个是疑凶贝兴国。

但显然还有第三者在内，那第三者叫作亚昆，可能是一个孩子，现在下落不明。

我呆立了片刻，将标本瓶轻轻放了下来，放在原来的地方，突然，我的心中兴起了一个十分古怪的想法，那时我之所以会产生那样的想法，是很突然的，可以说没有事实支持。

我突然想到的是，这一瓶蝌蚪之所以能够得到保存，是不是那破坏者，特别喜欢蝌蚪？而最喜欢这瓶蝌蚪的人，应该就是它们的主人亚昆。那么引申下去，就可以得出一个结论：这一切破坏，是亚昆造成的！

我只是想了一想，便放弃了这个想法。因为这一想法虽然在推理上站得住，但事实上，却难以解释得完满。因为，亚昆可能是一个孩子，孩子绝无能力造成那样程度的破坏！

我再向实验室其它部分看去，有许多笼子，本来可能盛载一些小动物，这时也全都毁坏了，笼中的小动物，自然也逃走了。

在几只被拉出来的抽屉中，我看到很多纸碎，那自然是裴达教授实验的纪录，但此际全被撕成了指甲大小的碎片！

我已几乎看遍了整幢房子和整个实验室。若说我没有甚么发现，那自然是说不过去的。

但如果说我是有所发现的话，那么我只是走进了越来越浓的迷雾之中！

或许，穿出了迷雾之后，我可以看到事实的真相，但是至今为止，我发现我还在迷雾中！

我悄悄地退出了实验室，再经过了屋子，通过了厨房，推开后门，来到了围墙脚下。

到这时候，我完全明白警方的苦衷，警方虽然获得了疑凶，但是却也知道整件案子的案情，实在太过扑朔迷离！

那是一件棘手到了甚至难以对疑凶进行起诉的案子！我在围墙下略站了片刻，爬上了围墙，等那两个警员又踱过墙角时，我便跳了下去，奔进了树丛中，然后，我就离去。

当我驾着车回到市区中的时候，我一直在思索着，但是我却无法在混乱之中觅出一点头绪来。

我并没有回家中去，而是走进了小郭的事务所。小郭不在，我用他的电话，和裴珍妮通了一次话。

我问裴珍妮：“你可知道，除了你哥哥和贝兴国之外，那屋子中还有第三者？”

裴珍妮的声音是十分吃惊的：“第三者？我想那不可能，哥哥连我也不经常肯招待，他一切饮食，全是自己照料的，只有兴国和他住在一起。”

裴珍妮的回答，可以说早在我的意料之中，因为如果她知道有第三者的话，她早就对我说了。

但是我还是问她：“那么，你对一个叫‘亚昆’的人，可有印象？”

“亚昆？”裴珍妮反问我。

“是的，他可能是一个孩子。”

“不知道，我从来也未曾听过这个名字，我也不知道有甚么孩子和我哥

哥在一起。”裴珍妮顿了顿，才又道：“卫先生，如果事情十分困难的话

“

不等她讲完，我便立时截断了她的话头：“事情的确很困难，但是我决不放弃，请你继续听我的消息。”

说完，我就放下了电话，然后，我又接通了杰克中校的电话，我第一句话就道：“中校，可要听我提供裴达教授一案的新线索么？”

杰克中校“哼”他一声：“我真佩服你，任何事情。只要给你一搭上手，想要将你抛开，实在太不容易，你是一个脸皮厚到了人家打上来也不知痛的人！”

我早知道我如果和杰克中校再通电话，他决计不可能有甚么好听话讲出来的，所以我听了他的话之后，也根本不动气，反倒存心气气他：“你说得很对，我有新线索，你不想听了，是不是？”

杰克中校对于这件案子，显然十分关注，因为他终于道：“甚么线索？”

“我认为，你应该注意一个叫作‘亚昆’的人。”我说得相当缓慢。

即使在电话中，我也听到了杰克中校陡地吸一口气的声音，便听得他道：“你是一个无赖，卫斯理，你老实说，你是怎么知道亚昆这个人的？”

我笑了起来：“中校，你不必生气，你不妨猜猜，我是怎么知道的？”

杰克又骂了一连串十分难听的话，但是他的声调终于软了下来：“喂，你不会将有关‘亚昆’的事泄露出去的，是不是？”

我“哈哈”笑着：“当你刚才骂我的时候，我已经决定泄露出去了，但如果你的态度好转，我想我可以改变决定。”

“你必须改变决定，因为警方正在设置陷阱，希望这个亚昆自动投入陷阱！”

“那么，警方对‘亚昆’知道了一些甚么？”

“不知道甚么，警方只知道……在裴达教授的实验室中，有他养的一瓶蝌蚪，而那是整幢屋子中唯一未被破坏的东西，我相信你也一定看到的了！”

杰克中校已料到了我翻进了围墙，进过裴达教授的住宅，我自然也不必否认，我又道：“中校，这件事，我们如果合作的话，比较有利，你以为我的提议是不是对？”

杰克中校考虑了半晌，才道：“或许是，但”

我不容许他多作犹豫，立时便道：“既然如此，我想再见一见贝兴国。”

杰克中校叫了起来：“你不怕他袭击你？”

“我不怕，要明白那亚昆是甚么人，唯一的捷径，就是问贝兴国！”

杰克中校又考虑了好一会，才道：“好的，我们也想知道，你来吧，我等着你！”

我放下了电话，立时离开了小郭的办公室，想起第一次见贝兴国的情形，有点不寒而栗，但是我还是必须再见他一次！

因为只有贝兴国的口中，我才能知道那“亚昆”是甚么人，为了避免上次那种情形的再度出现，我决定不用直接的方法去问他。

所以，当我在杰克中校以及其他警官，神情紧张地打开囚室的门，又走进了囚室之际，我心中早已拟好了和贝兴国谈话的腹稿。

贝兴国仍然而向着墙躺着，我进去之后，咳嗽了一下，他才翻过身来。

他双眼有些失神地望着我，好像从来也未曾见过我一样。我倒希望他不再记得我，因为若是那样的话，我们可以有一个新的开始，而不必受上次

见面不愉快的结果所影响。

我在离床前之四尺处站定，当然全神戒备。

我等他先开口，但是他却冷冶地望定了我，一声也不出。我只得先开口：“贝先生，我想向你问一个人，你肯回答？”

他望着我，像是一个反应十分迟钝的人一样，过了足有十秒钟，他才点着头：“可以。”

他的声音，听来十分疲倦，十分嘶哑。

我得到他的首肯，心中又生出了希望，我也用十分缓慢的声调道：“我要问的那个人，叫作‘亚昆’，他……大约是个孩子。”

这一次，贝兴国的反应，却来得十分之快，他立时道：“‘亚昆’不是孩子。”

我大是高兴，忙又问：“哦，原来‘亚昆’不是孩子，那么他是甚么人？他现在在甚么地方？”

贝兴国望定了我，他只是那样定定地望着我，我又忙道：“贝先生，你快说，那‘亚昆’在甚么地方？他，警方如果找到了他，那么对你的处境，大有帮助，你快说。”

贝兴国在突然之间，双手捧住了头，他脸上那种痛苦的表情，实在是难以形容，他的身子在剧烈地发着抖，他所发出的嚎叫声，更是惊心动魄。

他终于叫了一句话来：“别再问我了，判我死刑，判我死刑，我有罪！”

我呆了一呆，一时之间，实在有点不知所措，贝兴国自己认为有罪，自己认为他应该被判死刑，那么别人怎能帮助他？

看他的情形，他的情绪分明在十分激动的情形之下，所以我又退后了几步。

贝兴国陡地站了起来，他喘着气，仍然在嚎叫着：“判我死刑，我罪有应得，我杀了人！”

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贝兴国的双手，紧紧地握着拳，令得他的指节骨，“格格”作声，他的双眼，突得十分之出，看来十分可怕。

我尽量使我的声音，听来平静，我问他：“贝先生，你杀了甚么人？”

他听得我那样讲法，突然坐了下来，他并不是坐在床上，而是突然之际，坐倒在地上，由此也可见我这一问，令得他大受震动！

我之所以要那样问他，是因为我觉得他虽然自认杀了人，但是我却不以为他杀的是裴达教授。因为裴达教授如果是他所杀，而且是用那么残忍的方法杀死的话，那么在提到裴达教授的时候，他一定不可能再那么恨。而这时，看他突然坐倒在地的情形，也可以证明我这一问，十分有理。他的确杀了人，但是被他杀死的却不是裴达教授！

这又是一个意想不到的变化，他杀了甚么人呢？他是在我提及了“亚昆”之后，才叫嚷着自己有罪的，那么，难道他杀的是“亚昆”？

为了要证明这一点，我又问道：“贝先生，死在你手中的，可是‘亚昆’？”

他双手抱着头，头低着，但是我还是可以听得他在哭着，他一面哭，一面道：“我们杀了他，我们杀了他，我们杀了他！”

他一连讲了三遍，但是我却仍然有点不明白，我道：“你们？贝先生，你和谁？”

贝兴国并没有回答我这个问题，他仍然哭着，我耐心等着他，过了片

刻，哭声止住了，站了起来，转过身去：“请你离去吧。”

我自然不肯就此离去：“贝先生，你还未曾回答我的问题，“亚昆究竟怎么了？”

贝兴国回到床上躺了下来，他的声音又变得十分疲倦：“我现在甚么也不想说，我再也不愿提那些事，你走吧，判我死刑好了。”

我提高了声音：“你是受过高等教育的人，你应该知道判死刑不是随便的事，而且，裴达教授又是怎么死的？”

一提到裴达教授，贝兴国又陡地跳了起来，神态狞恶地瞪着我。

但是我故意激怒他的，自然早有了准备，我也回瞪着他，他突然坐了起来：“你问他是怎么死的？他自食其果，死有余辜！”

我忙又问道：“他做了些甚么？”

贝兴国的样子虽然愤怒，但是他却十分理智，他斩钉截铁地道：“我已告诉过你，过去的事，我再也不想提，我绝不曾向任何人提起，你不必白费时间。”

我实在想不出，贝兴国有甚么不愿告人的事，但是有一点，我可以肯定，那就是事情一定和“亚昆”有关。本来，在贝兴国的身上，了解整件事的经过，是最方便的捷径。

但是，贝兴国说得如此之决绝，令得我实在无法再问下去，只好再另外想办法了。

我呆了一会，试探着道：“或许，你会改变主意，譬如说，你的未婚妻裴珍妮，她对你十分关切，她坚信你是无辜的！”

贝兴国摇头道：“她错了，我有罪，不论我受到了甚么惩罚，都罪有应得，请你代我转告她，我罪有应得！”

他讲到这里，脸上所现出的痛心之极的神态，任何演员都演不出！

我望了他片刻，才道：“我自然可以替你转达那几句话，但是我既然要转达你的话，当然要转达清楚，你说你罪有应得，你犯的是甚么罪？”

贝兴国的身子又震惊了一下：“我……我……犯了……犯了……”

他迟迟疑疑，像是十分难以讲得出口，但是在停顿了半天之后，他便抬起了头来，现出了一个苦笑：“杀人，自然是杀人！”

“好，那么，如果裴珍妮小姐问我，你杀的是甚么人，我又该如何回答呢？”我又巧妙地问他。

贝兴国的声音变得极之苦涩，那种声音只要一听到，就会使人极不舒服，他道：“请她不必再问下去，我……说也说不明白的，请她别再问下去就是了。”

裴珍妮或者肯不再问下去，但是我却不肯，我即使不能在贝兴国的口中，问出全部事实真相来，我也希望多得一些线索。

是以我又立时道：“贝先生，你其实并没有杀人，对不对？但是因为某一个特别的原因，你却承认了不是属于你的罪名，对不对？”

贝兴国大声叫了起来：“不对，不对！”

贝兴国叫得越是大声，越是使我相信我的判断对，我不理会他的叫嚷，自顾自道：“说出来吧，为甚么要承认自己杀人，如果不说出来，就算承认杀人，一样不会减轻痛苦！”

我只当我这几句话一说出口，贝兴国一定又要大叫大跳，来否定我的说法了。

我已料定了他会有那样的反应，而他如果有那样反应的话，那就表示我的料断正确，我就可以用别的话，将事实的真相，慢慢地挤出来。

但是，我却失望了。

因为在听了我的话之后，贝兴国的态度，反倒变得十分冷静，他的声音也平静了下来，只是冷冷地道：“你说错了，先生，不错，我现在感到痛苦，但是我感到痛苦的唯一理由，便是我还未能走进死刑室去。”

我不禁呆住了。说我是被贝兴国的神态吓呆了，也未尝不可。

杰克中校说得不错，贝兴国不是疯子，他十分理智，十分冷静，他自认有罪（看来我的料断也不对头），但是，他究竟犯了甚么罪，或者说，他究竟做了些甚么，才令得他感到自己是如此之罪恶，只求速死呢？

他是一个受过高等教育的人，当然有一定的道德观。他这时，说他唯一的痛苦便是不能快死，那就是他的道德观在谴责他。

那么，他又何以会去做那有罪的事呢？

一定要贝兴国讲出心中的话，才能解决整个疑问，但是看贝兴国的情形，他决计不肯说，因为他又在囚床上躺下，背对着我。

又经过了十分钟的努力，不论我说些甚么，贝兴国总是一声不出，我叹了一口气，敲着囚室的门，走了出来，杰克中校望着我：“卫斯理，他承认杀了人！”

我知道我和贝兴国的全部谈话，杰克中校利用了传音设备，都听到了。是以我一面点着头，一面道：“但是，我想他杀的不是裴达教授。”

杰克中校扬起了眉：“有这个可能？到现在为止，我们只发现了一具体体。”

我的心中十分乱，乱到了我根本无法和杰克中校讨论推理上的任何问题，我只是不断重覆地道：“他一定做了甚么，一定做了甚么！”

杰克中校大喝了一声：“你喃喃自语有甚么用？得想法子自他的口中套出他曾做过甚么来才好！”

我苦笑着：“我试过了，中校，你知道我试过了，他不肯说。你详细检查过裴达教授住宅，可有甚么发现，譬如说，裴达教授或是贝兴国的日记，或是其它的记载？”

“没有，除了那一瓶蝌蚪之外，没有完整的東西，而关于那瓶蝌蚪，我们也听过心理学家的意见。”

“心理学家怎么说？”

“心理学家看过了现场的情形之后说，整所屋子中的一切，遭到了如此严重的破坏，而那瓶蝌蚪能保持完整的唯一原因，就是破坏这一切的人，十分喜欢这瓶蝌蚪，那是他的心爱之物，所以才能保持完整。”

我点头道：“对，照这样推理下去，破坏者是‘亚昆’，因为除了‘亚昆’之外，不会再有甚么人喜欢那瓶蝌蚪！”

“对是对的，如果‘亚昆’是破坏者，自然凶手也不会是别人，那么，贝兴国又犯了甚么罪？”

我无法回答，因为我觉得整件事中，一定有一个常理所不能揣度的关键，不勘破这个关键的话，不论向任何一方面想，也不论如何想，总是“此路不通”！

我摇着头，道：“不知道，或许我们还要在屋子中进行一次大搜索，或是大清理，可能会有更多的线索。”

杰克想了一想：“你的意见或者对，但是我想再等多三天。‘亚昆’如果真喜欢那蝌蚪，他会回来取。”

我道：“好的，你可以等多三天，但是你应该加派较能干的警员去守伺，如果‘亚昆’像我那样，进出自如，那你就白等了。”

杰克中校的神情，虽然有些尴尬，但是我看出他还是接受了我的建议。我又道：“三天之后，当你决定大清理之时，希望我能帮助你。”

“好的。”杰克中校十分爽快地答应。

他真正遇到困难，需要别人的帮助了，要不然他决不会那样好说话。

在离开了警局之后，我想去见裴珍妮，但是我随即又打消了这个念头，因为我第二次晤见贝兴国，对事情的进展，一无帮助！

我回到了家中，将经过的情形，全都对白素说了一遍，她也一点头绪都没有。

我知道在贝兴国的口中，极难套问出甚么，所以我希望在清理屋子时，会有所发现，而那却要等到三天之后。

于是我决定令我自己轻松一下，暂时将事情抛过一边。但是到了午夜，事情却又发生了变化。

当我被电话铃声惊醒之际，我看了看钟，那是凌晨三时二十分！

三时二十分而被电话吵醒，心中总有点十分不自在，是以我拿起电话之后，并没有出声。我没有出声，自然听到了对方的声音，那竟是杰克中校的声音。

我的精神为之一振，杰克中校在那样的时间打电话给我，那一定是裴达教授一案有重大的发展了，莫非他已经捉到那个“亚昆”了么？

我忙道：“中校，甚么事？”

杰克中校的声音十分苦涩：“贝兴国死了。”

我吓了老一大跳：“他在警方的看管之下，怎么会死的？”

杰克中校叹了一口气：“一个人要我死，总很容易，他弄开了灯泡上的铁丝网，弄下了灯泡，触电死的，等我们发现时，已经没有救了。”

我听了杰克中校的叙述之后，不禁呆了半晌。

## 第五部：“合成计划”

贝兴国竟来不及等法律的裁判而自杀了，由此可见，他真是做了甚么使得他内心负疚之极的事情，否则，他决计不会那样。

我又忙问：“可有遗言？”

“有，他用拆下来的铁丝，在墙上写下了几个字。”

“念给我听，快念给我听。”

“他这样写着：‘我死了，罪有应得，别调查我们的死因，千万别调查。’就那么简单的几句！”

我吸了一口气：“他的意思好像是说，裴达教授的死，和他一样，罪有应得！”

“好像有这样的意思，但是却模棱两可。在他的遗言中，可以肯定一点：



他和裴达教授，在生前一定犯下了莫大的罪恶！”

“不错，我和你的看法完全一样，我们现在要做的事，便是  
我才讲了一半，杰克中校便已接了下去，道：“我们要彻底搜查清理裴达教授的住所！”

我立时道：“你准备何时开始？”

“何时开始，自然是现在，我在那里等你，你立时就来，看看我们可以发现甚么。”

杰克中校的语气十分急，那是必然的。因为他一定无法隐瞒贝兴国自杀的消息。而这消息传了出去，警方便会遭受各方面的指责。

这种指责，可能十分之严厉，而唯一减轻这种指责的办法，便是找出贝兴国罪有应得的证据来，公诸于世。

我立时从床上跳起来，穿衣着鞋，奔了出去，跳上车子，将速度提高到每小时八十哩，冲向裴达教授的住所，我已经算得快了，但杰克比我更早到，我到达的时候，整所屋子灯火通明！

杰克至少指挥了一百个警员在工作，我找到了正在大叫大嚷的杰克：“中校，我们不能乱来，每一个地方找到的碎片，要放在一起，纸片归纸片，木碎还木碎，要分门别类，最重要的是纸片，不论多么细小，都要归纳起来，请你快告诉你的手下。”

杰克照我的话，吩咐了下去，而我们两人，则各带着五名警员，各自到了最重要的地方，他到裴达教授的书房，我到贝兴国的卧室。

我也不耽搁，立时清理贝兴国室中的一切纸片，那几个警员将所有的纸片全拾起来，装在一个竹筐中，我则再将纸片倒出来，分门别类。

拣拾出来的纸片，可以分成好几类，很多是信，尤以裴珍妮写来的信为多，我已看熟了贝兴国的笔迹，将所有不是他笔迹的字，全都剔去。

然后再行分类，我看出有两大类，一类是他工作和实验的杂记，另一类，则是字迹相当潦草的文稿，我勉强读了碎片上的几个字，看来是贝兴国是正在写一部文艺爱情小说。

那种小说内，自然不会有我所要的资料，我再将之剔去，就在那时，一个警员拿着手掌大小的一片纸片来，道：“这里有较完整的一张纸，因为塞进了抽屉的缝中，所以没有撕碎。”

那纸片其实也是撕碎了的，但是纸片上总算有一句完整的句子，上面有一个日期，那是距今半年之前，然后是一行字：合成计划今日开

那句句子自然是应该“合成计划今日开始”，只不过那个“始”字被撕去了。

那没有甚么用处，“合成计划”自然是他们的实验工作之一，而我们要找的，却是凶案的重大疑犯的线索，是以我立时将纸片放在一边。

我又忙了一小时左右，没有发现，到裴达教授的书房中去看杰克。杰克满头大汗，也在采取我的办法，将所有的纸碎分类。

他看到了我，忙向我招手：“来，来，你看这个，可有甚么特殊的意义？”

我向他所指的看去，在桌上，他将一种浅绿色的硬纸，拚成了残缺不全的长方形，那是一本摘记簿的面，上面写着“合成计划”四个字。

在那四个字之旁，还有一行小字：划时代的计划。

我皱起了眉：“看不出有甚么特殊的意义，在那边，我也看到写有合成计划字样的纸片，但那只不过证明那是他们实验的一个计划。”

杰克问我：“他们想合成甚么呢？”

“我自然不知道，或许是人工胰岛素，或许是更进一步的具生命的蛋白质，那只要到大学去了解一下就可以了，我想和案情无关。”

杰克叹了一口气：“那么，我不相信还能发现任何东西了，我也找不到任何有关‘亚昆’的记录，只是发现教授原来也赌马！”

我呆了一呆：“这是甚么意思？”

杰克将在桌上堆成一堆的卡片碎，堆到了我的面前，道：“你自己看吧。”

我拿起了其中一些，摊在手掌上，有两张上面写着一个“Q”字，接着便是一些数字。

数字很简单，全是两位数，最多不超过十八。

我苦笑了一下，道：“你以为教授是在赌连赢位？”

“我想是的。”

我正准备将那些碎片顺手抛去，可是刹那之间，我的心中，陡地一动，我道：“中校，教授是一个生活极有规律的人，他不可能是赌徒！”

杰克呆了一呆，道：“照理说是不会的，可是那个Q字，又有甚么意思？”

“中校，你看那Q字，会不会代表着‘亚昆’？”

杰克呆了一呆，忙回头道：“你们两人，合力将这叠碎片凑起来，尽可能凑回原形。”

“是！”两个警员将那一堆纸片接了过去，而我在无意之中，却在一片纸碎上，看到了一个日期，我十分熟悉那日期，因为我看到过，那正是“合成计划”开始的那一个日期！

这可以说是一项极重大的发现！

这使那些碎纸上的数字，和“合成计划”联系起来。而“Q”如果代表了“亚昆”，那么，合成计划，也和整件事有关了。

所以，我和杰克中校两人，都十分兴奋，我们将所有有关的纸碎，全部拼凑了起来。但是过不了多久，我们又失望了。第一，我们找不出“Q”就代表着“亚昆”的确凿证据。找不出确凿的证据来，一切就只是我的臆测。第二，在我们凑成的纸碎上看来，那些数字，全一点意义也没有，除了那日期之外。

那日期是“合成计划”开始时的日期，而其余的数字，究竟代替了甚么，只有天晓得。

而我和杰克中校两人，都实在感到很疲倦了，我们在地上坐了下来，各自苦笑。

杰克中校先开口，他摇着头：“没有结果，一点结果也没有，唉，我看只好将所有的材料放入档案，列入悬案！”

杰克中校准备放弃本案了。

的确，这件案子可以列入“悬案”，因为案中有死者，有疑凶，疑凶“畏罪自杀”，那么自然没有甚么可以继续侦察的了。

如果杰克中校就此不过问这件事，他也不能算是不尽责，因为整件事都十分神秘，超乎警务工作的范围之外。

但是我却无意放弃，事情越是神秘，我越是要探出它的真相来。

所以，我略呆了一下，才道：“中校，如果你要将这件案子归档，那么，

移交给我来作私人侦察，不管有结果或是没有结果，都不关你的事，好么？”

杰克中校也望了我半晌，才道：“你好像是对我在威胁甚么？”

“不，不，我没有这意思，我是说，作为警方的工作而言，可以到此为止了！”

“哼，那要像你这种好奇心太强的人不再活动才行！”

“中校，我管我活动，我在暗中活动，不将我的活动公开，那和你不发生关系！”

杰克中校一字一顿：“记得，不能公开！”

我点了点头，杰克中校站了起来：“那么，再见了，我决定撤退，回去写报告，从此忘记这件事，请你也别再在我面前提起这件事来。”

这当然就是杰克中校的“条件”了。那样的条件，十分容易接受，立时点头，杰克站了起来，下令收队。

警员的行动素经训练，不到十五分钟，所有的警员全收队回去，离开了裴达教授的住宅，我听到一辆又一辆警车离去的声音，住宅的灯火，也全熄去，只有我所在的那间，还亮着灯。

刚才还是闹哄哄，几乎天翻地覆的屋子之中，静得一点声音也没有。我向窗外看去，天已经 光了。

我站了起来，来回踱了几步，决定以后应该做的事情：向大学方面去询问，裴达教授的“合成计划”，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去调查“亚昆”的下落，他是案中的一个主要关键。

我的脑中一片混乱，我关掉了电灯，靠墙坐了下来，晨光 ，我开眼养着神，想趁天亮之前，略为休息一下。

当然，我无法睡得着，思潮起伏，不知要想多少事。

最后，我得出一个结论，从我第二次和贝兴国会面时，贝兴国所说的一切看来，贝兴国和裴达教授两人生前，一定合力在做着一件罪恶的，不可告人的事情。

因为贝兴国说裴达教授“罪有应得，死有余辜”。而也承认他自己“有罪”，最后，他甚至为了他自己的罪而自杀！

我也可以推测他们两人犯罪的关系：裴达教授是主动，贝兴国被拖下水，所以贝兴国才会那样恨裴达教授。

当我想到这里的时候，我的心中更是骇然，裴达教授和贝兴国究竟在做甚么事？那可以有太多的揣测。他们两人或许是和大规模的贩毒集团在用新发明的方法，大量制造毒品！他们两人也可能将新的生物学上的发现，交给外国特务集团，他们两人可能……

当我在沉思这些设想之际，我的头像是整个要胀了开来一样，不禁长叹了一口气。

而随着我那一下长叹声，我突然听得屋外，传来了“哗啦”一声响。

在寂静的清晨中听来，那一下声响，可以说得上十分惊人！

我立时站了起来，奔到了窗前，循声向外看去。我只向外看了一眼，便已然肯定，那一下声响，是从实验室中传出来的。

我立时冲出门，向实验室奔去。实验室中的一切，和我上次偷进来的时候，似乎并没有甚么不同，仍然是那样地凌乱。

但是，我却立即发现，一只木架子新倒下来，因为那木架子恰好挡在门前，如果它是早已倒下的话，那么我上次一定不能顺利进入实验室。

而那只木架自动倒下来的可能十分少，所以我立时站定，喝道：“谁？谁在这！”

我没有再说甚么，我们两人，默默相对，后来，又在一种极其迷惘的心情中，阳光射进了实验室来，使我可以更清楚地看清实验室中的一切。

而当我的目光停留在实验室的中央部分时，我不禁突然呆了一呆：那瓶蝌蚪不见了！

那瓶蝌蚪，那瓶使我们知道有一个人叫“亚昆”的蝌蚪！

杰克中校特意留着那一瓶蝌蚪，希望那个“亚昆”会回来取它，而它现在不见了。

是不是“亚昆”已回来取了它？那木架又是不是“亚昆”在带着那瓶蝌蚪离去的时候撞倒的？“亚昆”可能一直在附近窥伺，但因为屋子外一直有警员，所以他才不敢而来，现在警员刚一撤退，他就来了！

如果我的推测不错的话，那么，“亚昆”一定还走不远，我可以追到他！

我连忙退出了实验室，“亚昆”可能直奔大路去，是以我也奔到了路边，可是我看不见有甚么人，我大声叫道：“‘亚昆’，你出来，我有话和你说！”

我一连叫了七八下，但是却并没有人回答我，在公路上驶过的车子，有的甚至停下来看着我。我知道只是叫唤是没有用的，是以我又开始在路边的树丛中寻找了起来，我在树丛中发现一条小路，那小路通到一个山坡去，我循着那条小路，绕过了山坡，我看到的是一座相当荒凉的山头。

我又大声叫了起来：“‘亚昆’，‘亚昆’！”

在空旷的地方，我的叫声，引起了阵阵回音。但仍然得不到任何回答。

我已经决定放弃搜寻，但是在这时候，一低头，却看到了就在我脚下不远处，有一只圆形的玻璃盖子。那正是标本瓶的盖子！那一项发现，实在使我高兴之极！

我推测那木架之所以倒下，是因为“亚昆”向实验室取去了那瓶蝌蚪之后，仓皇退出来的时候撞倒的，因为在实验室中的那瓶蝌蚪同时也不见了。

而如今，我又在这里看到了那玻璃瓶盖，那么，“亚昆”带了那瓶蝌蚪，自然是向这个方向来，我只要继续向前去，就可以找到他。

在整件神秘莫测的事情中，“亚昆”是一个极其重要的人物，现在，可以有和他相会的把握了，那也就是说，我可以揭开整件事的神秘外衣，心中如何会不高兴？

我连忙加快脚步，向前走去，不一会，在穿过了一大丛灌木之后，来到了一个很狭窄的山洞洞口之前。“亚昆”在那山洞之中，似乎毫无疑问了！

我对着山洞大叫道：“‘亚昆’！‘亚昆’！”

我的声音，在山洞之中，响起了阵阵的回音，从回音的声响听来，那山洞的入口处，虽然十分狭窄，但是内里一定非常之宽敞。

我叫了几下，除了回声以外，听不到别的声音。

我又道：“‘亚昆’，我知道你在山洞之中，我进来找你，你不必害怕，我对你没有恶意。”

我在才一知道“亚昆”这个名字之际，就断定他是一个孩子，但是，贝兴国却说他不是孩子，就算不是孩子，那么他一定也是一个孩子气的人，不然，他何以要养着那一瓶蝌蚪呢？

成年人或者也会养上一瓶蝌蚪，但是成年人却绝不会在发生那样的事情之后，再回到裴达教授的实验室中去取回那瓶蝌蚪！

所以，我先要说几句话，哄哄在山洞的“亚昆”，表示我没有恶意，使他不要再躲着我。

而就在那句话刚一出口之际，我又听到，在山洞的深处，传来了一下玻璃的碎裂声！

本来，我料定“亚昆”是在山洞之中，只不过是一种推断，然而在听到了那一下玻璃碎裂声之后，那却已是百分之百的事实了。

我低着头，铸进了那山洞。

不出我所料，那山洞的入口处，虽然相当窄小，但是里面却十分宽大。

但也上因为洞口十分狭小之故，是以洞里面，十分黑暗，甚么也看不到。

我也没有打算自己会处在一个黑暗的环境之中的，是以我并没有带着电筒，本来，我可以利用打火机来照明的，但是我却并没有那样做。

一则，打火机照明的效果不是十分好。二则，一进山洞之后，一股潮湿阴凉的空气，使我想到，我可能是置身在十分危险的情形之下。因为破坏教授的住宅，杀死教授这种事，也有可能是“亚昆”做出来的。

所以，我非但不曾燃着打火机，而且边放经了脚步，我先打横走了出去，直到我的双手，可以摸到了潮湿的洞壁，我才继续向前走去。

我每走出十来步，便停下来听上一会，想听到甚么声息，以肯定“亚昆”的所在。

但是，我却甚么声音也听不到，山洞之中，静到了极点，我在半小时之内，已绕着山洞，转了一转，可是仍然不知“亚昆”在甚么地方。

我不得不开口了叫：“‘亚昆’！”

我的声音并不十分高，但是山洞中的回音，却十分惊人，几乎是“轰”地一声，突然响了起来，将我自己也吓了一跳。

在轰然的回声里，我突然听到我的左侧，响起了一种像是咆哮也似的声音。

那声音不是十分宏亮，但是听来却令人骇然，我连忙转向左：“‘亚昆’，我知道你在甚么地方，你出来，你跟我一齐出山洞去！”

我一面说，一面向前用力望着。

我在山洞中已然超过半小时，不像才一进来时那样，眼前只是漆黑一片。但是向前看去，要看清甚么，还是十分困难。

如果山洞中有人，而那人只是蹲着或站着不动的话，我仍然看不见他。但是现在我却看到了一个黑影在移动。

## 第六部：力大无穷来去如风

那黑影像是在晃着身子，我看不清，只是依稀可以辨出，那是一个人。

那一定是“亚昆”，我向前走去，取出了打火机，“吁”地一声，按着了打火机。

火光一闪，我看到了那黑影。

我也已准备好了话要说，是以在火光一亮的时候，我已开口道：“‘亚

昆’ “

但是，我只讲了一个字便呆住了。在一刹那间，我真是呆住了，只觉得我的身子不再属于我自己所有！

那可以说是我一生之中最最恐怖的经历之一，因为那全然出乎我的意料之外，当我在影影绰绰看到了那个黑影之际，我肯定那是“亚昆”，当时不论想多少别的事，都不会想到在火光一闪之下，我看到的竟会是那样可怖的怪物！我看到的，实在不能算是一个人！那只是一个怪物！那怪物有着人的身体，他几乎赤身露体，下身围着一块布。两腿短而粗壮，双臂也是又圆又粗，使人一看到这样的两条手臂，便觉得它们强而有力，这一切还不能说是太可怕，因为那只不过是一个四枝发展得较为畸形的人。

但是那怪物的头部，实在太可怕了，他的头顶简直是平的，好像被利刃削过，头顶上非但没有头发，而且我还清清楚楚地看到了四只螺丝，镶在一块塑胶板上。那塑胶板完全和他头部的其它地方连结。

那怪物也有五官，他的五官虽然丑陋，但也不能不承认，那是人的五官，只不过他的双眼之中，却射出了一种混浊的棕黄色来。

当打火机的火光一亮，我看清楚了那怪物的尊容之际，那怪物就用那种可怕的眼光，打量着我！

我心中的震骇，实在难以形容，张大了口，大约是想自然而然地发出惊呼声，但是实际上却一点声音也发不出来。

我和那可怕的怪物，足足相持了一分钟之久，我并不是喜欢和那怪物面对面地站着，而是实在太意外了，一时之间僵立着，难以移动自己的身子。

一分钟之后，是那怪物先出声，在他的口中，发出了一种含混不清的声音来，接着，我看到他两条手臂向下垂，我不期然一低头，看到在他的身前，有着许多碎玻璃，那正是那只打碎了的标本瓶！

一看到那些碎玻璃，我更是吃惊，毫无疑问，那怪物就是“亚昆”！

那样的一个怪物，如何会出现在裴达教授的住所？又如何能用裴达教授的标本瓶来养蝌蚪？他究竟是不是人？和裴达教授又有甚么关连？

片刻间脑中乱到极点，终于发出了一下惊呼声来。

可能是我的那下惊呼声，激怒了“亚昆”，也可能是“亚昆”早已准备向我攻击，就在我刚一出声间，“亚昆”突然向我撞了过来。

我在亮着了打火机之际，和“亚昆”已然相隔得很近，他突如其来地向我撞过来，我立时向旁，跳了开去。若不是我在中国武术上，有着相当过得去的造诣，我一定被他撞中。

在我向旁跳了开去之际，打火机熄灭。

虽然眼前陡地变得漆黑，但是我也可以知道，在未曾撞中我之后，“亚昆”的身子，向前直冲了出去。我也正在庆欣自己的一避，避得及时。

然而，就在一刹那间，“砰”地一声，我的左肩，已然受了重重的一击！

那一击的力道，是如此之大，令得我的身子，斜刺里向外直飞了出去，重重跌在地上，险些昏了过去，我的左肩上像火烧一样地痛，我勉力向前爬了两步，在那刹那间，我心中所想的只是在山洞中除了“亚昆”之外，还有另外一个人在！

而那另一个人，一定就是出其不意地攻击我的人！

我之所以如此想，是因为我清楚地知道，“亚昆”在撞不中我之后，身子向后冲了出去，他实在是没有可能在那么短的时间内，回身向我攻击！

但是，我的想法却立即被事实推翻！

我听到“亚昆”所发出来的那种含混不清的声音，根本无法听得出他在叫嚷些什么，但是我却听得出他的声音，忽东忽西，在一秒钟之内，可以移动十几码，动作敏捷之极！

我挣扎着站了起来，左肩仍然痛不可当，左臂软垂着不能动。

“亚昆”的手中并没有兵刃，他徒手的一击，竟可以造成如此的伤害，气力之大，可想而知。

他有那么大的气力，而他的行动又如此之快，将这两点联想在一起，我立时想起裴达教授的住所和他的那座实验室来。

这两处所在，都遭到了极其彻底的破坏，这种破坏，看来绝不是一个人在短时间内所能完成的。

但是“亚昆”却可以做得得到这一点，因为“亚昆”的行动如此快疾，快得几乎和猿猴一样！

我也意识到我的处境十分危险，我必须设法离开这山洞，当然，最好我能将“亚昆”固定在这山洞中，等我去通知杰克中校。

但是我却不敢太奢望，因为我左肩已然受伤，我不能和“亚昆”对敌，我也经不起他再度的攻击，而他正在满洞飞奔，我如果一不小心，又会给他撞倒！

我勉力镇定心神，紧贴着洞壁，慢慢地向前移动着身子，循着“亚昆”所发出来的声音，有时我可以看到“亚昆”的黑影，飞快地掠过。

刚才我曾经清楚地看到过“亚昆”的外形，他是一个手短、脚短的怪人，但是他行动之快捷，却绝对在百公尺赛跑的世界冠军之上。

有好几次，他几乎是直扑我而来的，但是他显然不能在黑暗中看到我，所以他并没有扑中我。但是我却可以看得他更清楚。

他以极高的速度冲向洞壁，眼看他一定要重重地撞向洞壁了，但是他两条短而粗的手臂，却立时伸出来，在洞壁上按了一按，一个倒栽筋斗，身子立时又向后倒翻了出去，在不到十分之一秒的时间中，又掠了开去，没入黑暗之中了！

他的行动是如此之快，那简直令人难以相信，他的那种动作，只使人想到武侠小说中的“武林高手”的那种被小说家夸张了的动作！

我紧张得几乎不敢透气，向洞口移动着，将到洞口，一矮身，便准备向洞口外冲了出去，但是在一刹那间，我却犯了一个错误。

我未曾想到，我一到了洞口，遮住了从洞口中射进来的光线，“亚昆”就发现我了！

而“亚昆”的动作是如此之快，我根本还未曾冲出山洞，“亚昆”已到了我的背后。

我并不是一个反应迟钝的人，觉出“亚昆”已到背后。但是却连转过身应敌的机会也没有，身后便已受到了重重的一击！

幸而我是弯着身，准备冲出洞去的，是以那一击，只是击在我的腰际，而不是击在我的后背心。

但是那一击如此之重，令得我向前直撞了过去！

我身手十分敏捷，在跌出山洞之后，打了一个滚，顺手抄起一块石头，看到“亚昆”也冲出了山洞。

在日光下看来，他头顶上的四枚不锈钢的螺丝，闪闪生光，可怖之极，

我用力批出了手中的石头，那石头击中了“亚昆”，将他的来势阻了一阻。

我奋力跳起，向前疾奔去，我受了“亚昆”的两击，才奔出六七步，又跌倒在地上，我喘着气，我知道我非再跳起来不可，我大声叫了起来，一面叫，一面又再度跃起。

我一生之中，不知曾遇到过多少强敌，但是我却从来也没有如此之狼狈过。

才一跃起，“亚昆”又已赶到了我的身前，我用力一拳向他击去，但是别看他的手臂短，出拳之快如闪电，我才打出一拳，他的拳头已先击中了我。

不但他的出拳快，而且他的拳头有力，那一拳击中了我的胸口，我听到了自己肋骨折断的声音，人也整个向外跌了出去。

在我跌出去之后，已到了路边，看到一辆汽车驶过来，只向那汽车招了招手，便仆倒在路上，昏了过去。

当我终于又醒了过来的时候，睁开眼，便知道是在医院中。

我的腰际、左肩和胸口，仍然隐隐作痛，我的面色一定十分难看，因为我看到白素坐在病床前，在抹着眼泪，而还有一个人在来回踱着方步。

那人是杰克中校。

我发出了一下呻吟声，杰克中校立时停止踱步，转过身来：“卫斯理，发生了甚么事？你和甚么人打过架？你怎会给人家打伤的？”

白素也道：“是谁打伤你的，谁有那么大的本领？”

我苦笑着，杰克和白素都是知道我有极好的武术基础的，而我的伤，又显然是徒手造成的，能够胜过我的人，一定是了不起的人了！

我苦笑了一下：“‘亚昆’。”

“你见到了‘亚昆’，他是甚么人？”杰克立时问。

我再度苦笑：“他？我甚至不能肯定他是不是人！”

杰克呆了一呆，用一种十分奇怪的眼光望着我，看他脸上的神情，像是他在怀疑我究竟是不是已醒了过来，还是仍然昏迷。

白素也立即问：“你那样说，是甚么意思？”

我忍住了疼痛，想坐起来，但是竟不能做到这一点，只得叫白素替我将病床的前半截抬起一些，好让我躺得比较舒服。

然后，我才将我如何听到了一下声响，追了出去，在山洞中见到了“亚昆”种种经过，讲了一遍。

我的叙述，令得杰克和白素两人，呆了好半晌，所以我在讲完了之后，仍然可以说出我的结论：“毫无疑问，一切全是‘亚昆’造成的，实验室和裴达教授住宅遭到破坏，那种破坏的程度，除了‘亚昆’之外，根本没有人做得出来，甚至裴达教授的死亡——”

我讲到这里，略停了一停，杰克已叫了起来：“裴达教授也是‘亚昆’下手杀害的！”

我点头道：“正是。”

杰克的两道眉，几乎打成了结，他苦笑着：“照你的叙述听来，‘亚昆’是凶手，但是，却还有两个疑问。”

我不等他将那两个疑问提出来，便已经先讲了出来，因为我知道，他心中的两个疑问，必然就是我心的那两个疑问！

我道：“第一，那‘亚昆’究竟是甚么？他是怪物？是外星怪人？还是和我们一样的人？第二，既然从各方面来判断，‘亚昆’是凶手，那么，为



甚么贝兴国在被拘捕之后，非但不替自己辩护，反倒一口咬定他自己有罪呢？”

杰克连连点头：“是，就是这两个疑点，实在难以解释。”

我已感到十分疲倦，但是还有几句话，非说不可：“最快解决问题的方法，是拘捕‘亚昆’来查询研究。”

杰克道：“是，我立时派人去围捕他。”

我扬起了手：“中校，要千万小心，不论他是甚么怪物，他极危险，我的遭遇已说明了这一点，你要挑选身手最好的警员，要小心从事，更要警员不可向他开火，我们必须生擒他。”

杰克握了握我的手：“我知道，卫斯理，谢谢你提供这许多线索给我，我会小心，事情一有进展，我立时告诉你，你好好地养伤吧！”

杰克中校走了，医生和护士接着进来，给我服食镇静剂，使我能够彻底休息。

第二天，杰克中校又来了，他的搜捕工作，没有成绩。第三天，第四天，杰克中校仍是一无所获。

杰克中校显得十分沮丧，而我的伤势，则已渐渐痊愈了，一星期之后，我已完全康复了。

像我那样喜欢活动的人，在医院中躺了一个星期，那滋味实在不好受，我出院之后，第一件事，便是驾着跑车，绕着市区，用可能的最高速度，兜了一圈，去拜访裴珍妮。

当我看到了裴珍妮的时候，我几乎不能相信自己的眼睛，裴珍妮显然因为接二连三的打击而变得憔悴，她的双眼也变得呆滞，和以前判若两人！

我和她在会客室中坐下，她第一句话便道：“卫先生，我只怕自己已料错了，兴国真可能有罪，不然他为甚么要自杀？他真是自杀的么？他为甚么要犯罪？”

从这几个问题听来，裴珍妮精神恍惚，已到极点，我自然得好好想一想，如何开始对她讲话才好，因为她这时的精神状态，经不起任何打击。我吸了一口气：“裴小姐，这些问题，我们竭力在探索，警方的负责人，已与我充分地合作，我想再问你一下，对‘亚昆’这个人，你难道真的一点印象也没有么？”

裴珍妮摇着头：“如果我对‘亚昆’这个名字有印象，那么我早就在上一次告诉你了，为甚么你一再问起他？他很重要？”

我没有再和她继续讨论“亚昆”，也没有告诉她“亚昆”究竟是甚么我们也没有确定。

接着，我只是问了一个日期，那日期便是在贝兴国的笔记簿上写着“合成计划”开始的日子，我问道：“你对这个日子有甚么特别的印象？”

裴珍妮皱起了眉，道：“那我可记不起来了，这是几个月之前的事情了，如果我查一查日记，在这一天发生过甚么事，我可以查得出。”

我忙道：“那请你快去，这一天发生的事，十分重要。”

裴珍妮走出了会客室，几分钟之后，她便拿着日记簿走了进来，翻着，然后道：“那一天，本来我和兴国有约，但是他临时打电话来推掉了约会。”

“为甚么？有要紧的事？”

“是的，我记起来了，他在电话中对我说，他和我哥哥，开始了一项极其重要的研究计划，那是人类历史上从来没有的，那计划叫……叫……”

我连忙道：“叫合成计划！”

“对，叫合成计划，你知道了？”

我忙道：“不，我只是知道了这个计划的名称，对于它的内容，一无所知，裴小姐，你要切实告诉我这个计划的内容！”

裴珍妮惘然一笑：“只怕我不能告诉你甚么，卫先生，对于他们的研究计划，是从来也不感兴趣，你知道，我是学音乐的。”

我道：“如果那真是人类历史上从来也没有过的计划，那么贝兴国可能会对你提起过它的内容，你要想一想，好好地想一想，那十分重要！”

裴珍妮闭起了眼睛，好一会，才道：“不错，就在那天的第二天，我们见了面，他对我说，他反对这个计划，但我哥哥不肯听。我曾打电话问过哥哥，为甚么他和兴国起了冲突，他说

“我兴奋之极，因为裴达教授有关那计划的话，自然是重要之极的！”

是以我急不及待道：“教授说甚么？”

裴珍妮道：“我从来也不知道我哥哥是那么冲动的人，他一听得我问他，便说了贝兴国很多的坏话，最后，还下了一个结论，说贝兴国是一个困于世俗观念，没有科学热忱的人，像他那样的人，是永远不会成为一个伟大的科学家。”

“哦！”我有点吃惊于教授的武断：“你哥哥未曾提起计划的内容？”

“没有，我也没有问他。”

“那么，你总和贝兴国提起过这件事！”

“提起过的，兴国却只是苦笑，他说我哥哥的确是一个伟大的科学家，而他却是一个普通人，如果要做一个伟大的科学家，必须放弃做一个普通人的话，那么他宁可不要做伟大的科学家。”

我来回地踱着，我的态度十分焦躁，因为我想不出何以贝兴国要如此说，我叹了一口气：“裴小姐，可惜你对他们的计划一无所知，不然，对于揭开这神秘的事情，一定大有帮助！”

裴珍妮像是十分抱歉地望着我，我又加强语气：“现在，我甚至可以肯定，一切事情，全是由他们的那个‘合成计划’而起的！”

我逼视着裴珍妮，希望能够使裴珍妮多记起一些有关的事来。

但是裴珍妮仍然是摇着头。

我抱着无可奈何的心情，回到了家中。我想，世上如果没有人知道“合成计划”究竟是甚么，或是再也找不到“亚昆”的话，那么这一切，要成永远的秘密了。

从那一天开始，我又在大学中调查了一个时期，我调查的对象是裴达教授的同事，和裴达教授的同学。可是他们之中，却没有一个人知道“合成计划”是怎么一回事。

看来，那一定是人类科学上的一项创举，因为裴达教授曾将之形容得如此伟大，而且，却如此严密地保守着秘密。我也可以约略知道，要实行这个计划，一定要有惊人的想像力和工作毅力，因为裴达教授的助手贝兴国，就曾因这个计划而兴他自己是普通人之叹！

但是我所知却也仅此而已，一直到半个月之后，事情才有了新的发展。

那天早上，我翻阅着报纸，在报上有一条不甚显眼的新闻，说在市区以南，约十五哩的一个偏僻乡村中，有一个猪栏，被彻底捣毁，栏中的十几头猪，全被重物压死，好像是有猛兽来过，乡民都表示十分恐惧，希望警方

派人去保护云云。

我立时取出了地图，先在地图上找到了那个小村，然后，循着一条路，那条路一直向北伸展，经过裴达教授的住所，自然也经过我见到的那个山洞。

也就是说，“亚昆”如果顺着这条路逃下去，会到达那个村庄。

对了，我一看到了那段新闻，便认为那是“亚昆”做的事，只有“亚昆”才有如同猛兽一样的破坏力，我立时打电话给杰克。杰克却因公到外地去了。

杰克已离开，那证明警方已将裴达教授的案子归档，不准备再彻查。但是我却还不肯罢休，只要有一分线索，就要追查到底！

我立时出门，驾着车，一小时之后，我已将车子停在那小村的村口，一条小路，可以通到村庄中去。

## 第七部：一个白痴

那是一个十分偏僻的小村庄，大约只有十来户人家，我的出现，首先吸引了七八个衣衫褴褛的儿童，他们一齐叫道：“记者又来了！记者又来了！”

他们那样叫，当然表示昨天记者曾经来过，我向他们笑了笑：“昨天被人破坏的猪栏在甚么地方，谁能带我去看看？”

七八个儿童一齐叫了起来，向前奔去，我跟在他们的后面，可是才走了不多远，一个中年人便迎了出来，那中年人面有忧色，见到了我，叹了一口气：“记者先生，你们城里人有知识，那是甚么怪物啊？”

我笑道：“我还未曾看到那猪栏，难下结论。”

那中年人道：“我是村长，你看，就在那面。”

我循他所指看去，只见一堆乱石块，如果那原来便是一个猪栏的话，那么，猪栏已被完全推倒了。

村长又道：“最奇怪的是，这事情发生在夜晚，可是村中的十几条狗，却一条也不叫，狗怎么会不叫？”

狗怎会不叫？事情的确有些不寻常，偏僻乡村的狗最会吠陌生人，现在我和村长讲话，便不得不将声音提得十分高，就是因为在我们的身旁，有十几条狗在大声吠叫。

我向前走着：“除了猪栏被破坏之外，还有甚么损失？”

“有，刘家寡妇，少了一些无关重要的东西，她家的门被拆了下来。”

“失去的是甚么？”我大感兴趣。

“没有甚么，都是‘亚昆’用的、玩的一些东西。”村长毫不在意地回答着。

村长可能认为他的话是绝不重要的，但是他的话却令得我直跳了起来！

“亚昆”！我竟在这里听到了这个名字，这个名字竟从村长的口中讲了出来，这是何等惊人的发现，那真是意想不到的发现。

我一直以为这个名字，只有我和杰克中校才知道。“亚昆”是裴达教授案中，十分重要的一个人物，他的名字，怎会在一个偏僻的乡村的村长口中说出来？

一时之间，我几乎怀疑自己的耳朵，以为我是听错了，我忙反问道：“你说甚么人？‘亚昆’？”

村长却并不以为奇，他点头道：“是的，‘亚昆’。”

我尽量使我的讲话的声调慢些，因为我心中太急于知道事实真相了：“村长，‘亚昆’是甚么人，你详细告诉我，这事情太重要了！”

村长用十分奇怪的眼光看着我，他当然不知道我所指的“重要”是甚么意思，而我也难以向他解释清楚，是以我只是催道：“你告诉我‘亚昆’的一切就可以了。”

村长道：“也没有甚么好说的，‘亚昆’是刘寡妇的儿子，一个白痴。”

“白痴？”

“是的，他生下来的时候，人人都知道他不正常，他父亲因此气死，可是刘寡妇却仍然将他当作宝贝，辛辛苦苦将他养大！”

我道：“村长，‘亚昆’是白痴，白痴是要等他长大了之后才知道的，你说他一出生就不正常，那却是甚么意思？”

村长皱起了眉，他显然不明白我如何会对一个白痴那样有兴趣，而且他也已经觉得有点不耐烦了，但是他还是回答了我的问题：“那是人人都可以看得出来的，他的手和脚”

我不等他讲完，便失声道：“他的手和脚都特别短，特别粗壮，是不是？”

村长点了点头：“噢，你怎么知道？”

我却并没有回答村长这个问题，因为这时，我的心中，乱到了极点。毫无疑问，我在山洞中见到的那个怪物“亚昆”，就是这个村中，刘寡妇的儿子“亚昆”！

但是，何以刘寡妇的儿子，会到裴达教授的实验室中去养蝌蚪？

而且，我在看到“亚昆”的时候，“亚昆”的头顶上，好像镶着一块塑胶板，而且还有几个螺丝，看来十分诡异，那又是为甚么呢？

我感到我已然应该可以想出甚么了，但是在我面前的，却只是一堆乱丝，理不出一个头绪来。

村长看到了我不说话，便叫了我几声，我只是随便应着他，村长道：“先生，你为甚么问起‘亚昆’来，你以为是‘亚昆’回到村中来破坏？”

我又是一怔：“你说‘亚昆’回到村中里来，那又是甚么？”

村长瞪大了眼：“‘亚昆’已经失踪了啊！”

我一伸手，抓住了村长的手臂，但是我也立即发现我的行动十分失常，是以我又松开了手，道：“他甚么时候失踪的？”

村长道：“让我想一想，他是……对了，刘寡妇哭哭啼啼，要村中的人帮她去找儿子的时候，正巧是墟上有人做喜事，那是……”

村长接着，便说出了一个日子来。

而我在听了那个日子之后，心跳得更加剧烈了！

那是“合成计划”开始前的两天，天下的事，不会有那么巧合，我可以肯定，“亚昆”和裴达教授的“合成计划”有关系！

而且，我可以更进一步肯定，在裴达教授的“合成计划”中，“亚昆”一定占着一个极重要的地位！

然而，“亚昆”是白痴，是一个一出生就身体畸形的白痴，裴达教授却是一个世界上出名的权威生物学家，他们两者之间，会有甚么可能发生关系？

我紧蹙着双眉，在心中将这个问题，问了七八次，然后，突然之间，心中一亮，从一堆乱丝之中理出丝头来了：裴达教授想改造“亚昆”！

裴达教授改造“亚昆”，想使一个白痴变成一个正常人，那一定就是裴达教授的计划，一个空前的计划！

这个计划，自然是人类以前所从来也未曾施行过的，也只有裴达教授那样伟大的科学家，才能设想如此惊人的改造计划！

但是，我却还只不过理出了一个头绪来，还有更多的疑问，无法解释，这些疑问包括：为甚么贝兴国会感到自己犯了罪，为甚么他说裴达教授罪有应得？裴达教授究竟对“亚昆”施行一些甚么手术，以致“亚昆”会变得如此之凶残，而且具有那么大的破坏力？

我在苦苦思索的神态，一定十分之严肃，是以村长误会了，以为我会对“亚昆”有甚么不利的想法，他道：“先生，你别想错了，‘亚昆’虽然是一个白痴，但是他却非常善良，村中的孩子也最喜欢和他在一起玩。”

我问道：“孩子敢和他一齐玩么？”

“敢和他一起玩？这是甚么意思，‘亚昆’从来也不欺侮小孩子，他走路踏断了一根草，都会发上半天傻，他最喜欢各种各样的虫，他对孩子最好了。”

我再问道：“‘亚昆’的智力，究竟相等于多大岁数的孩子？你可以估计一下？”

村长摇着头：“他今年十六岁，但是我二岁的孩子，比他懂得更多。他是一个彻头彻尾的白痴！”

我没有再出声，因为在村长的话中，我至少又知道了一点，那便是，在村中生活的“亚昆”，是善良的“亚昆”，但是在到了裴达教授之处，他就变了，变成了破坏者和杀人凶手，变成了危险之极的怪物！

如今，村中遭受到的破坏，和“亚昆”的玩物被偷走，毫无疑问，是“亚昆”所为！

我未曾向村长说出这一点，因为村民的思想单纯，如果我向他们说明了一切经过，那么将会引起他们极度的恐慌。

而村长则反向我要求：“记者先生，你们知道得多，到处都去，有机会，帮刘寡妇找一找‘亚昆’回来，也是好的，他实在很可怜，甚么也不知道！”

我敷衍着村长，就离开了那村庄。

“亚昆”一定还藏匿在这个村庄的附近，必须将他找到，因为到现在为止，我虽然不知道在他的身上，曾发生过甚么变化，但是现在的“亚昆”是一个极其危险的人物，那却毫无疑问！

如果村中的儿童不知道这个变化，见到了“亚昆”，仍然和他玩耍的话……

我想到这里，眼前自然而然，浮起裴达教授惨死的那种可怖情景，以致机伶伶地打了一个寒颤，不敢再向下想去。

而且这种惨剧，决计不是我的幻想，在“亚昆”未被找出来之前，随时随地都可以发生。所以在我和村长告别之后，向前奔出去。

要寻找“亚昆”，那不是我一个人力量所能做得到，要立即知会警方，派出大队人马，来这个村庄的附近，作彻底的搜索。

我奔到了车边，刚打开车门，就看到一个四五岁大的小女孩，将手指放在口中，津津有味地吮吸着，一面叫嚷着，奔了过来。

我可以听得她在叫的是“‘亚昆’扮牛牛，‘亚昆’扮牛牛，‘亚昆’拔

大树，‘亚昆’拔大树。”

我呆了一呆，将那小女孩抱了起来：“妹妹，你在说甚么？”

那女孩看到我是个陌生人，立时扁起嘴来想哭，我忙道：“我知道你在说甚么，你在说‘亚昆’，是不是？”

小女孩不哭了，她很有兴致地和我讨论起“亚昆”来，她道：“是的，‘亚昆’的气力真大，一伸手，就将一株树，拔了起来！”

我听了之后，不禁“唿”地吸了一口凉气：“你是在甚么地方看到他的？”

小女孩伸手向前一指：“就在那边。”

我忙又问道：“他一个人在？”

小女孩大摇其头，道：“不，很多人和他在一起，牛哥，小弟，龙仔，还有猪女。”

我只觉得背脊上已直冒冷汗，几乎连讲话也不利落了：村中的儿童和“亚昆”在一起！

我已没时间去知会警方了，我必须先设法将村童和“亚昆”隔离，以免发生惨剧，又或者现在惨剧早已发生！唉，谁知道这事情竟来得那么快！我急急道：“你快带我去看‘亚昆’，快带我去！”

我将小女孩放了下来，小女孩向前奔出，我跟在后面，奔出了约有半哩，攀上了一个山坡，向下看去，是一条乾得见底的溪流。

溪流十几乎没有水，全是一大块一大块奇形的石头，就在河坡上一幅十分平坦的草地上，我看到了“亚昆”和七八个孩子！

在那河坡上，有一株碗口粗幼的树，连根拔起，倒在一旁，“亚昆”坐在一块石头上，那几个孩子，正在他的前面。我预料中的惨剧还没有发生，这使我略为放心了一些，但是危险仍然随时可以发生！

我必须不动声色他将孩子引开，我不能叫孩子奔跑，因为我知道“亚昆”的动作十分快，没有一个孩子可以跑得比他更快的。

我在那山洞中，曾吃过“亚昆”的苦头，在医院中足足躺了一个星期才出院，这时我一看到了“亚昆”，心中仍不免有一股寒意！但是我却必须接近他！

我蹲了下来，不被“亚昆”看到我，然后我吩咐那小女孩：“小妹妹，你快回村去，告诉村长”

小女孩道：“村长就是我爸爸。”

我忙道：“好，那你就去告诉爸爸，叫你爸爸快去找多些人来这里。”

小女孩奇道：“来这里做甚么啊？”

我叹道：“唉，你不懂的，你就照我的话去做好了，你记得了么？”

小女孩将手指放在口中：“记得了！”

她转身便向外奔了开去。我明知将讨救兵的任务，放在一个只有四五岁大的小女孩身上，那实在太靠不住，可是却没有别的办法，因为那群孩子，离“亚昆”，如此之近！

我迅速地向河坡下走去，一直来到了那平地的附近，我隐身在一株大树后面，只听得那几个孩子嘻哈声，不断他传了过来，他们显然一点也不知道他们在极度的凶险之中，反倒十分兴高采烈。

我还听得一个八九岁大的男孩指着“亚昆”的头部，大声道：“‘亚昆’，你头上是甚么东西？”

“亚昆”的身子站了起来，喉际发出了一阵模糊不清之声。

那男孩子不但问，而且还走过去，想去摸“亚昆”头上那几个螺丝。

那时，我和“亚昆”，相距不到三码，在日光之下，我可以将“亚昆”看得十分清楚，他那种可怕的模样，实在是足以将一个成年人也吓出病来的。

而那些村童，居然一点也不怕他，那自然是从小就看惯了他的缘故。可是，当那男童向“亚昆”走去的时候，我却也看出不妙来了，因为“亚昆”的身子向后一仰，伸手便向那男童推去！

从他那一推的动作来看，他大约是十分不愿意人家去碰他的头部，那一推，他可能也根本未曾发力，但是那男孩子却已挡不住了。

就在“亚昆”的手，推中那男孩的肩头之际，那男孩整个人都跌了出去，幸好那只是一个山坡，山坡上全是柔软的野草，所以那男童在滚跌出了几码之后，一骨碌站了起来，看来他并没有受甚么损伤。

但是，那男孩的脸上，却已充满了惊怖的神色，不但是他，别的许多孩童，也都呆住了。

“亚昆”站了起来，自他的口中，发出了一种十分之怪异的声音来。

那种声音，十分难以形容，像是一头大猩猩突然踏中了烧红的铁块时所发出的急叫声！

“亚昆”一面叫着，一面伸手指着他自己的头部，像是在示意那些孩童，不要去碰他的头部。

而在这时候，我也看得再清楚没有了，我看出，“亚昆”的头部，经过一项极大的手术，他的脑盖骨甚至被整个地揭去，而那块平整的，上着螺丝的塑胶，竟代替了脑盖骨！

也就在刹那间，我的心中，突然一动！

我立时想起，裴达教授的所谓“合成计划”，一定和“亚昆”的脑部有关！

同时，在我的心中，也已迅速地假拟了事情的经过，我拟的经过是：“亚昆”是白痴，裴达教授在一个偶然的会中看到了他，裴达教授想医治他，于是将他带到自己的家中，替他的脑部动手术。

但是，我却又立即推翻了自己的这一个假定，因为这一个假定不合事实。第一，裴达教授只是一个生物学家，不是医生，他不会想到要替“亚昆”医治疾病。

第二，如果裴达教授的目的，是在于替“亚昆”医病的话，那么他决计没有必要将“亚昆”的整个脑盖骨完全揭去，而代以塑胶盖。自然，更没有理由，在塑胶盖上，用螺丝来旋紧，用螺丝，用螺丝……

我在想着为甚么裴达教授要用塑胶板来代替“亚昆”的脑盖骨的原因。

突然之间，我想到了，同时我也不禁机伶伶地打了一个寒战！裴达教授之所以用塑胶板来代替“亚昆”的脑盖骨，他的目的，自然是在进行一项实验，而那几枚螺丝，也自然是为了方便实验工作的进行，可以使得主持实验工作的裴达教授，可以随时打开塑胶板来观察“亚昆”脑子的活动情形！

换一句话说，也就是裴达教授是在拿一个活人进行实验！

我一想到这里，不禁手足冰冷！

## 第八部：惊心动魄围捕亚昆

裴达教授毫无疑问，是一个伟大的科学家，但是他如果拿一个活人来做试验，那么，他同时也是一个疯狂的科学家！

在那时，我可以肯定我的假定是十分接近事实。正因为裴达教授是在拿活人做试验，所以贝兴国在一开始就反对这个计划。

也正因为裴达教授是拿活人做试验，所以后来出了意料之外的变故，贝兴国才说他罪有应得。

也正因为贝兴国终于参加了裴达教授以活人做实验的计划，是在变故发生之后，他内疚悔恨自己是帮凶，而且，因为他未曾坚持原则，使得裴达教授间接被害，所以他才觉得自己有罪，终于自杀！

那的确是太可怕了，我只不过是猜想到了这件事，也不禁全身发冷，几乎不知身在何处，直到许多人的呼喝声，传进了我的耳中，我才陡地惊起。

我看到以村长为首，大约七八人，拿着竹杆、斧头等武器，奔了过来，大声呼喝着，一看到了我，村长忙问道：“甚么事？甚么事？”

我吸了一口气道：“‘亚昆’，‘亚昆’刚才和他们这些孩子在一起！”

村长的神情十分恼怒：“先生，我已和你说过，‘亚昆’不会害人。”

我摇着手：“现在不同了，我和你们说不明白，你只要记得我的话就行了，‘亚昆’极其危险，随时会杀人，他已经杀过人，你们快带着孩子回去，我立时去通知警方。”

村长和村民的神情，都半信半疑。

是以，我再次郑重吩咐他们：“千万别将我的话当耳边风，在我未曾回来之前，你们甚至不要去找‘亚昆’。‘亚昆’刚才还在这里的，一定是听了你们的声音才逃走，而我因为想起了一些事，太出神了，竟不知他逃向何处。”

有几个村民已经相信了我的话，立时拉住了他们的孩子，村长也点着头。

我再吩咐了他们几句，例如万一见到了“亚昆”，千万不可激怒他，更千万不能碰到他的头部等等。

我和他们一齐离开，我来到了车旁，驾着车，驶到了最近的警署，我没有说明我的来意，我只是说要和杰克中校通电话。

因为如果由我来请求派人去搜寻“亚昆”，警署中的人一定以为我是神经病的。

电话打到杰克中校的办公室，出乎我意料之外，中校居然已回来了，我连忙将我的发现向他说一遍，杰克立时说派大队人员来，并且授权我指挥就近警署中可以动员的力量，先去找寻“亚昆”。

大规模的搜寻工作开始了！

不但进行地面搜索，而且有两架直升机参加了空中的搜索。

杰克中校就是从直升机上跳下来的，搜索的范围几乎广达一平方哩，但是一直到天黑，却找不到“亚昆”究竟在甚么地方。

村中的孩子，逐个被叫来询问，问他们谁知道“亚昆”匿藏的所在地，就可以有巨奖。

但是所有的孩子，却个个摇头，都说不知道。刘寡妇看到那么多的人来搜寻她的儿子，吓得除了哭之外，甚么也说不出来！

搜索工作一直进行到天黑，几乎每一个人可以匿藏的地方都找遍了，



但就是找不到“亚昆”的踪迹。杰克中校留下了一部分警员在附近守卫着，告诫附近的各乡村，有一个极其危险的白痴，可能随时会出现，一发现他的踪迹，应该立时向警方报告。

他并且组成了两个巡逻队，进行彻夜不停的巡逻搜索。等到他安排好了这一切，我才和他一起回到了市区，我和他是在警局门口分手的，那时已经是九点钟了。

我和家中通了一个电话，并不回去，却驱车去拜访一位十分著名的脑科专家，他是我的父执，虽然已经退休，但还在进行尖端的研究工作，是好几家大医院的脑科顾问。

当我到达他的家中之后，他正戴着老花镜，在书房之中翻阅最新的医学文献，他吩咐我坐下，定定地望着我，等我开口。

因为我至少有两三年未去看他了，突然在晚上去拜访他，自然知道我有重要的事。

我心中十分乱，不知该如何开口才好，是以我想了一会，才道：“林二叔，一个白痴，四肢都比旁人来得短而粗壮，是不是先天性的脑部缺憾带来的？”

他推上了眼镜，因为我这个问题很正经，是以他的神情也十分严肃：“是的，那是因为大脑皮肤的构造失常，影响了脑下垂体中的几个内分泌腺，这个人无法保存记忆，也就是说，也无法获得知识，所以他是一个白痴，而他的四肢，也因为内分泌不正常，所以发育异常，这种病例全是先天性的，父母梅毒的遗传，就会造成那样的白痴儿童。”

他已解释得十分详细，“亚昆”正是那样一个白痴儿童。

我又问道：“那样的儿童，如果进行脑部手术，是不是可以医治？”

他摇着头：“这不是一种病，病是可以医治的，那是一种病态，是由发育不全所造成的，自然无法医治，那是无可补救的缺憾。”

我喝着倒给我的浓咖啡，又问道：“那么，如果一个人，他将一个十六岁的那样的白痴的脑盖骨揭开，他是想做甚么呢？”

他望着我：“我不明白你那样问是甚么意思，你的问题，能不能说得明确一些？”

我苦笑了一下，我的问题如果要说得明确一些，那得化很多的时间，但是我还是非说不可，因为我需要他专家资格的回答。

我道：“二叔，你认识裴达教授？”

他立时叹了一口气：“认识的，他是一个极出色的生物学家，可惜得很，他竟被他的助手所杀死。”

“事情和你想像的略有不同，二叔，我可以将经过情形，详细告诉你。”

他十分有兴趣地坐直了身子，我便将这些日子来，我在受了裴珍妮的委托之后，所作的调查，和目前的发现，向他详细地说了一遍。

最后，我道：“裴达教授将他在‘亚昆’身上所做的工作叫合成计划，你能猜想出他究竟做了些甚么来么？”

他摇着头：“不能，我很难以想像，我是一个医生，而他是一个生物学家，我们两人研究的方向完全不同。”

我又问道：“那么，在甚么情形下，一个白痴忽然会狂性大发，忽然会行动如此灵敏，气力如此之大，可是他的脑部起了甚么特别的变化？”

我的那位父执紧锁着他的双眉：“你的问题，我实在很难回答，照你所

说的看来，裴达教授显然曾在他的脑部做过一些工作，但是据我所知，即使改变了一个人的内分泌，也是难以达到那样结果的，何况内分泌系统的秘密，人类所知极少！”

“那么，你也不明白他的计划是甚么？”

“不知道，但是我可以肯定的是，那一定是一项极之伟大，震惊世界的计划。”

我又呆了片刻，我的拜访，没有甚么收获，只是在枝节问题上，得到了一些答案，在整个大问题上，甚么也未曾获得。

告辞出来之后，夜已很深，我回到了家中，又和白素作了很长时间的讨论，作了很多不同的假设，但是却没有一个假设接近事实，只得快快睡去。一连数天，都化在拜访著名的生物学家和脑科专家之上。

然而我的收获加起来，也不会比我第一次拜访我的父执时收获更多，我在裴珍妮处，总算已有了交代，因为我已证明了贝兴国不是谋杀裴达教授的凶手。

凶手既然是“亚昆”，而“亚昆”之所以会成为凶手，是裴达教授型造出来的，那是一个可怕的循环。

而在这个可怕的循环中，贝兴国是一个无辜的牺牲者曰

又过了六天，事情才有了进一步的发展，我接到了杰克中校的电话，他在电话中叫嚷道：“我们找到了‘亚昆’，将他围住了，你立即来！”

“在甚么地方？”我立即问。

“你到警局来，我和你一起去！”杰克回答。

我放下了电话，便奔了出去，横冲直撞，冲到警局。我才一到，杰克已等得不耐烦了，道：“你怎么来得那么迟？”

我苦笑道：“在我车后，至少有五个以上的交通警在追逐我，你还要我怎样快？”

他道：“少废话，我们要起飞了。”

我和他一齐向一架直升机奔去，我们才一登上直升机，直升机便已起飞，飞出了市区，向上次发现“亚昆”的地方飞去。

直升机飞得十分低，我看到在飞过的那山坡之后不久，有许多警员，围住了一片林子，直升机在一个草地上停了下来，我和杰克一齐跳出机舱，一名警官奔了过来，喘着气：“他在林子中，他在林子中！”

另一名警官也奔了过来：“我们围住他了，很多人看到他窜进林子中去。”

杰克中校的神色十分紧张：“肯定他是在林子中，没有出来？”

“是的，”好几个警官一齐回答，他们陆续奔了过来的。

杰克中校因为过度的紧张，竟有点手足无措。他是一个非常精明干练的警务人员，虽然他有时过分自信。但是警务人员必须有良好的判断方，而良好的判断力，又有赖于充分的自信。所以那也不算是甚么缺点。

但是这时，杰克却紧张得可以，他之所以紧张，是和我这时紧张的原因一样，因为我和他都知事情的来龙去脉，我们都知道“亚昆”是怎样一个人！

我在他向我望来的时候，吸了一口气：“中校，一定要生擒‘亚昆’，你同意这个原则？”

“当然！当然！”他立即回答：“这个原则必须肯定，那太重要了！”

我们都知道生擒“亚昆”的重要性，但是我们同时却也知道要做到这一点，是如何的困难，因为“亚昆”是一个如此动作敏捷，力大无穷的人！

我吸了一口气：“‘亚昆’现在藏匿在林子中，我们要设法去接近他，而不是赶他出来，因为如果将他赶出来的话，他一定因为受惊而狂性大发，那时候，就可能有意想不到事发生了。”

中校点头：“对，你说得对。”

我用十分缓慢的调子道：“好，你既然同意了，那么请你在你的属下，挑选五个至七个受过严格柔道或是中国武术训练的人。由我带领着前去。”杰克中校呆了一呆：“不，应该由我带去！”

我摇头道：“中校，现在不是争面子的时候，你是一个很好的警官，但是在身手灵活方面……”

杰克不等我讲完，忙道：“那么，至少我也要参加这个搜索小组！”

我点头道：“那我不反对，还有一点，在你挑选你的属下之际，必须声明，那是一个极其危险的任务，参加者必须自愿。”

“你放心，我的属下没有怕死鬼！”杰克已将命令传达了下去，不到五分钟，至少有二十名警员或警官，奔了过来。

我用简单的方法，试验了他们的反应的灵敏程度和气力之后，留下了七个人，而我特别选择柔道段数较高的人。因为“亚昆”的蛮力大，如果被他人冲撞，在柔道上有较高造诣的人，便不容易受伤。

当他们七人被决定下来之后，我简单地讲了几句，我道：“我是卫斯理，你们一定知道我是谁，而我，不久以前，就会被我们现在要去对付的人，打断过两根肋骨，在医院躺了一个星期！”

我那几句话，令得这七个人，都现出程度不同的吃惊的神色来。

我又道：“而为了某种极其重要的原因，我们必须生擒这个人，这个人力大如牛，行动灵敏如猿猴，你们之中谁要退出的，绝没有人非难，因为这是一项危险之极的任务，我希望各位之中，有家属的人，郑重考虑退出。”

我的话讲完之后，足有一分钟的沉寂。

然后，才具一个警官开了口，他道：“喂，卫斯理，你不是也有妻子的么？”

我点头道：“是的，不但有妻子，还有一个十分可爱的女儿。”

那警官瞪着我：“是啊，那么你自己为甚么不考虑退出，回家逗女儿去？”

我哈哈笑了起来，突然之间，紧张的神情一扫而空，顿时觉得豪气干云，大声道：“好的，没有人退出，我还有几句话，各位必须记得，我们一定要生擒‘亚昆’，而在单对单的情形下，绝不要和他硬拼，我们要和他群斗，单打绝不是他的对手，好，解下各位的佩枪来！”

我最后的那句话，显然大大出乎所有人的意料之外，是以一时之间，那七个“志愿军”和杰克中校都瞪着我，一声不出。

我又重复了一遍：“所有的人，都将佩枪解下来，不准带枪去执行任务。”

杰克叫了起来：“那太过分了。”

我立即道：“中校，要生擒‘亚昆’，这是一个极其重大的原则，你同意的！”

“对，我同意这原则，但是那绝不是放弃武器，我们可以备而不用的，

那就像……就像空中飞人……的演员扣上保险带。”

我又是好气，又是好笑：“中校，第一流空中飞人，宁愿跌死，也不用保险带，我们不是超人，绝难有在性命危险之际不使用枪械的那种克制力！”

杰克中校的声音更大：“你要我们牺牲性命，也不可伤害‘亚昆’？”

我望着他，他虽然在这个问题上还未曾弄得通，我们必须不可以令“亚昆”受到伤害，这绝不是为了要保护“亚昆”，而是为了全人类。

因为，世界上最伟大的生物学家之一，裴达教授曾在“亚昆”的身上做了一项十分重要的工作，使“亚昆”生存着，对人类一定有益处。

但杰克中校却不明白这一点，他只是在强调警员不受伤害！警员全是经过挑选的，身手敏捷的，只要他们趋避得宜，他们可能会有危险，但是却不会致命！

但如果他们佩戴着枪的话，那么，作为一个警员，在受到袭击时，最本能的动作是甚么？

我觉得我非争到底不可，是以我仍然坚持：“不行，不能带枪，我们可以避免自己受伤害，然而，一定要保存‘亚昆’的生命。”

杰克中校的面色变得十分难看，我曾经和他有好几次的合作，但是每一次合作都是以不愉快而告终的，看来这次也不能例外了！

他简直是在大声呼喝了，他叫道：“你要我们解除武装，那对我们来说，简直是莫大的侮辱，如果必要的话，你可以退出，我们懂得如何进行。”

我也气得涨红了脸，用同样大的声音回敬他：“别不知羞！你懂得如何进行？谁告诉你‘亚昆’在这附近？我在这里看到‘亚昆’的时候，你做梦也没有将乡村受破坏的事和‘亚昆’联系在一起，你只知道贝兴国是一个危险的人物，可是却连想也未曾想一想贝兴国沉重的心理负担！”

杰克狠狠地咬着牙，向我扬着拳，我也不甘示弱，同样向他扬着拳。

跟着我和他两人就要爆发一场大战了，一个警官连忙打圆场：“卫斯理，我看这样吧，我们带着枪，但是保证不用。”

我冷笑道：“既然保证不用，带枪作甚么？”

那警官道：“你太不近人情了，我们总不能不防万一，对不对？”

我叹了一口气，他们都不明白“亚昆”的重要性，这是难怪他们的。

我也不明白，我不能确切地向他们说明保持“亚昆”生存，对人类有重大的意义，我只不过是深信这一点而已，因为我知道一个伟大的生物学家，将他加诸“亚昆”身上的实验，称之为人类有史以来最伟大的一个计划！

杰克中校和警方人员是执行者，我一个既然没有力量捉住“亚昆”，自然只好服从他们的意见，所以在叹了一口气之后，我便放弃了原来的意见：“既然你们不愿意放弃手枪，那么请接受我一个劝告：千万别用它！”

杰克中校见我不再坚持自己的意见，他的神情也轻松了不少。他拍着我的肩头，像是根本没有发生甚么争执一样：“好，那我们就开始进行搜索，分头还是集体？”

我吸了一口气：“分开来好些，人太多了，会刺激‘亚昆’，好在我们每人都有无线电对讲机，任何人发现了‘亚昆’之后，立时站定，切勿接近，然后通知别人，等我们将他包围之后再动手。”

各人都点了点头，在这一点上，他们显然都同意了我的意见。

我们各自散了开来，用十分轻灵的步伐，走进了林子之中。那片林子是松树林，地上全是跌落下来的松果，脚踏上去，发出“卡卡”的声音。

我尽量放轻脚步，在开始时，我还可以看到其他的人，但是五分钟之后，我却发现只有我一个人了。我小心翼翼地向前走着，同时注意看四周围的情形。

又过了十分钟，我遇到了三个搜索队员，我们交谈了几句之后，又分头去寻找，约莫过了三十分钟，我的无线电对讲机中，突然传出了一个紧张的声音：“我看到了他，我看到了他，他在树林的右角，近山坡处，他爬在树上！”

我连忙转向右奔去，不到五分钟，我们九个人，每一个人都来到了那地方，我们九个人，也每一个人都看到了“亚昆”。

“亚昆”蹲在树上，目光灼灼地看着我们，他离地大约有十二尺高，我们离他栖身的那株树，约有五码，杰克中校和别人，还是第一次看到“亚昆”，是以当他们向“亚昆”注视着的时候，他们的脸上，都现出一种难以形容，恐怖莫名的神色来。

我沉声道：“大家散开来，圈子最好再扩大些，他从树上跃下来，可能一下子便跃出了我们的包围圈。”

他们听着我的话，散了开来，我则慢慢地向前走去，杰克不断地提醒我：“小心，卫斯理，千万要小心，要小心！”

他过分地提醒我，令得我不耐烦起来，我转过头来叱道：“闭上你的鸟嘴！”

杰克给我冷不防那样大声一喝，果然紧抿着嘴，不再出声。

我来到了树下，抬起头来，除非我爬上树去，不然我已不能和“亚昆”之间的距离再拉近了。

我用十分柔和的声音道：“‘亚昆’，你下来。”

“亚昆”仍然蹲在树上，他异样的目光集中在我的身上。

我的手心沁出冷汗来。

他如果自树上疾跃而下，向我袭击，我再在医院中躺一个星期，可以说是最幸运的结果。

我抬头向上望着，我可以清清楚楚地看到“亚昆”，但是我却无法知道他究竟是一个甚么样的怪物，他究竟为何有那样超人的能力！

我感到我的喉咙乾得冒出烟来，要不断地吞咽口水，保持着咽喉的润湿，才能够继续讲话，我不断地说着：“‘亚昆’，你下来，我们一齐去玩，那边的山溪上有许多蝌蚪，已经生出四条腿，很快就会变小青蛙，你下来，我们一齐去玩。”

“亚昆”仍然神情迟疑地望着我，在经过了约莫十分钟之后，（或许没有那么久，因为我这时，根本紧张得没有时间概念了），“亚昆”才有了移动身子的意思，他的身子略动了一动，然后，他沿着树身，向下迅速地攀了下来。当他向下攀来的时候，他是背对着我的。

而在一刹那间，他给我的印象，使我实在不当他是一个人，而只当他是一只猿猴。

他几乎在一秒钟之内，便到了地上，然后，他向我望着，我仍然竭力在脸上维持着笑容，那使我看来，对他似乎并没有恶意。

人自然是世上最狡滑的动物了，因为人懂得一面装出笑脸，一面心中却对对方不怀好意，而其他任何动物，当对方不怀好意之际，总是现出一副凶相来，至少好令得对方有所堤防。

我的右手在身后招着，一个警官迅速向我接近，将一根已扣了活结的绳索，交到了我的手中。

我的计划是，由我抛出那股有活结的绳索，将“亚昆”的身子束住，然后，其余人再一涌而上，将他制服，我握住了那绳索，才发觉我手心中的汗，多得惊人。

我向“亚昆”接近了一步。

自“亚昆”的口中，发出了一些模糊不清的声音来，他粗短的双臂也挥动着，像是正要表明些甚么。

但是我根本不想去弄清楚他究竟要说些甚么，我只是点着头：“是的，‘亚昆’，我们一齐去玩，玩你最喜欢玩的东西！”

“亚昆”显然是听懂了我的话，因为他的脸上，开始现出了一个十分笨拙的笑容。

而刚在他的脸上现出了笑容之际，我的手突然扬起，绳索的活结，向“亚昆”的头顶上疾套了下去。我的计划，本来是希望能将“亚昆”的手臂一齐套住的，但这时他的手臂却在挥舞着。

而且，由于我太心急扯动绳子的活扣，是以那股绳子的活结，实际上是套在他的脖子上，而我也无法不继续抽紧活扣，因为这机会如果一消失，可能再也不会有同样的机会了。

绳子的活扣，已紧紧地箍住了“亚昆”的颈际，我用方一拉，想将“亚昆”拉得跌倒在地。

但是“亚昆”却站立着，并没有跌倒，他的脸上，现出了一种极其迷惑不解的神色，一对小眼睛，在不住地眨动。

显而易见，“亚昆”在一时之间，绝无法了解，何以刚才还是对他笑脸相迎的人，忽然之间，会用绳子套住了他的脖子。

而那时候，七名警员，已然一涌而上，“亚昆”对于穿着制服的警员，可能有一种特殊的敏感，也有可能，他已然意识到自己受到伤害了，是以自他的口中，发出了一阵十分难听的叫声来。

那时，已有两名身手十分敏捷的警员，扑到了他的身边，那两个警员，一面一个，伸手便去扭“亚昆”的手臂，他们已抓住了“亚昆”的手臂，但是“亚昆”的身子突然向下一蹲，又向上陡地跳了起来。

那一蹲一跳之间，那两个抓住了他手臂的警员，向外疾跌翻了出去，又撞倒了另外两名警员，而“亚昆”已跳高了六七尺，伸手抓住了一根树枝。

那活结还扣在他的颈际，而我也还紧抓绳子的另一端，是以他一向上跳了起来，令得我的身子，也被带得不由自主，向前跌出了一步。

而“亚昆”在抓住了那树枝之后，身子一晃，又向上荡了起来，他向上荡起的力道是如此之强，以致我如果不放开绳子的话，整个人非被他的一荡之力，吊起来不可，就在此际，“亚昆”的身子，突然以迅雷不及掩耳的势子，向下扑来。

我根本连走避的机会也没有，他才一落地，便向我撞了过来，我的肩头被他撞中，我向外翻了出去。而“亚昆”的身子，向下略蹲一蹲，突然抱起了一块足有七八十斤的大石，连人带石，一齐向我扑过来！

我被撞跌在地，眼前阵阵变黑，全身发软，是以我虽然眼看着他连人带石向我扑了过来，也明知我被那块大石砸中的后果，可是我却一点办法也没有！

而就在那千钧一发间，枪声响了。

枪声连响了三下，枪声就在我的身后响起。三下枪声过后，“亚昆”倒了下去，在地上滚了几下，双手松开，他抱着的那块大石，也自他的怀中滚了出来。

我循着枪声望去，杰克中校握着枪，枪口还在冒着烟。我再转头向“亚昆”望去，“亚昆”的胸口中了两枪，颈际中了一枪，当然死了！

我双手用力在地上按着，慢慢地站了起来。

“亚昆”虽然死了，但是“亚昆”刚才的凶相，却还令得所有人呆立在原来的地方，根本没有人移动。在我站了起来，踉跄向前走出了两步之后，杰克中校才向我奔了过来：“你没有事？”

我现出了一个苦笑来：“中校，多谢你救了我，多谢你。”

杰克中校也苦笑着：“你看，我必须将他射死，我只好连发三枪，如果我只将他射伤，一样救不了你，你当然明白。”

我抹着额上的汗：“当然，我明白，他的来势如此猛，而根本没有躲避的可能！”

杰克道：“可是……他却死了，我们没有照计划将他活擒。”

“我们的计划……”我苦笑着再也说不下去。

因为我们的计划，只不过是纸上谈兵，一和“亚昆”接触，完全被打乱，从“亚昆”自树上跳了下来之后，一切的变化，全是如此之迅雷不及掩耳，我们的计划，一点用处也派不上！

我望着“亚昆”的尸体，心中感到难以形容的沉重，我慢慢地转过身，慢慢地向前走去，杰克在我的身后叫我：“卫斯理，你为甚么走？”

我苦笑着：“我为甚么还不走？”

杰克来到了我的背后：“是的，我用了枪，是我将他打死的，但是我应该怎么办？难道我不应该将他打死，应该让他将你打死？”

我在一刹那间，只觉得无比的疲倦，而且，在这个问题上，实在无法和杰克争论。

所以，我只是苦笑：“杰克，我绝没有责怪你的意思，真的，请相信我，我只不过感到心中不舒服而已，我想你心中一定有同样感觉？”

杰克点着头：“是的，我知道你并不怪我，可是我，唉，我们失败了。”

“未必，‘亚昆’的尸体，应该小心存起来，请有关方面的专家来解剖，别忘记检查‘亚昆’的尸体之际，通知我一声！”

杰克点头答应着，他不再拦阻我，我脚步沉重地进了车子，驾车回去，一切像是做了一场梦一样。

第二天上午，我得到了杰克的通知，赶到了一所规模宏大的医院的剖验室之中，我和几个警方的高级人员，全是高处向下看着，和我们坐在一起的还有好几个脑科专家和生物学家。

三名专家在手术床上从事剖验工作，其中的一个将“亚昆”的头顶上的螺丝弄开，将那块塑胶板移了开来。

我的估计不错，裴达教授之所以要在“亚昆”头顶上加上螺丝，是因为便于观察他脑部的情形，因为那块塑胶板一移开，就看到了“亚昆”的整个脑。

也就在那时，那三个从事剖验工作的专家，一齐抬起头来。他们中有两个，不及拉下口罩，便叫了起来：“天，那不是人脑！”

是的，那不是人脑，那是一副人猿的脑，连我这个对生物学只有肤浅认识的人，也可以分别出人脑和猿脑的不同，在“亚昆”的脑壳中，是一副猿脑！

甚么是“合成计划”，真相大白了：裴达教授的确进行了一项人类史无前例的工作。

他成功地进行了人类第一次脑移植的手术！

他将一副猿脑，植进了“亚昆”的脑壳中，代替了他原来的白痴脑子！

但是，结果却使“亚昆”成了一个半人半猿的怪物，发生了那样的惨剧，那就是裴达教授所绝料不到的了。

事后，我和进行剖验工作的一位专家谈起裴达教授的工作来。

他说：“那是极伟大的工作，如果人类纯熟地掌握了脑移植的方法，那么，在某种情形下而言，人不会死，没有死亡。我们都知道中国的伟人孙中山死于肝癌，如果那时有脑移植的手术，那就可将他的脑子移到另一个人的身上，人类的一切行动都是由脑来主宰的，那么他也就仍活在世上了。”

我的声音有些发颤：“有这可能？”

他答道：“有的，事实上裴达教授已做到了这一点，他的手术十分成功，以致令得猿的性格也进入了亚昆的体内。他克服了许多困难，可惜他实验笔记全不见了。但一定会有人再做同样的事。人不会死，知识不会消失，那是何等样的成就！”

如果有那样的一天，那自然是极伟大的成就。

但是，裴达教授不是取得了成就了么，为甚么他的结果又如此悲惨？我迷惑了！

（全文完）



